

再 版 序

我这本书是1947年在香港写的。那时蒋介石反动集团对解放区的军事进攻，正在发展到它的最高峰，延安和临沂等地，都在反动派的铁蹄下受到蹂躏；在经济方面，四大家族的官僚资本也呈现了“不可一世”的姿态，使人侧目而视。可是，这不是反动派的得势，而是它们在死亡前的回光返照。因此，我在“后记”中，就把这本书作为官僚资本的丧歌。事实的发展，证明这种看法并没有错。

新民主主义革命胜利，蒋介石反动集团从统治宝座上滚了下来。我国现在不但取得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彻底胜利，而且取得了社会主义革命的决定性的胜利。在今天的我国，除了台湾之外，官僚资本已经成为历史上的陈迹了。但是，为了认清国民党四大家族的万恶统治，为了认清官僚资本当时对中国人民的毒害，为了更明确地理解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伟大的历史意义，在今天，回头去看一看这个曾经横行一时的官僚资本，并不是没有意思的。

对于台湾人民来说，官僚资产阶级这个恶魔还沉重地压在他们的肩上。日暮途穷的蒋介石反动集团，倒行逆施地把台湾送给美帝国主义，使台湾成为美帝国主义的殖民地。因此，解决蒋介石反动集团在台湾的统治，结束官僚资本在台湾的存在，还是全国人民和台湾人民今天必须完成的历史任务。

因为还有一点实际意义，这本书在解放的初期（1949—1951年）曾经在上海再版过。现在上海人民出版社又要把它重版。为了感谢这种好意，我就在工作的余暇，从头校改一道，有些地方略加修改；一些不关紧要的事例，都删节了。最后一章，是重写的。错误的地方，请读者不吝赐教！

許濂新

1957年12月7日于北京

目 录

再版序	1
第一章 官僚資本的社会根源	1
一 官僚資本是什么东西	1
二 官僚制度与原始的官僚資本	4
三 买办制度与新式銀行	8
四 官僚資本是怎样构成的	12
第二章 中国官僚資本的发展	16
一 官僚与現代企业	16
二 盛宣怀	17
三 張季直	19
四 交通系——梁士詒	20
五 国民党的四大家族及其附庸	21
六 地方官僚資本	33
七 四大家族是空前亦是絕后的	36
第三章 官僚資本的类型	38
一 几种結合形态	38
二 完全属于官僚本身的資本	39
三 被控制的国家資本	40
四 与国家資本結合	43
五 与民族资产阶级的資本結合	44
六 与国家資本及民族資本結合	45

七	与外国資本結合.....	46
第四章	官僚資本的活动方式.....	48
一	官僚資本的活动范围.....	48
二	財政金融的劫持.....	49
三	商业上的掠夺.....	56
四	工业上的掠夺.....	60
五	对于农民的剝削.....	64
六	官僚資本活动的透視.....	69
第五章	官僚資本是半殖民地的壟断資本.....	75
一	大官僚所控制的銀行与产业的結合.....	75
二	旧中国壟断資本的特点.....	80
三	充滿着矛盾的官僚資本.....	85
第六章	官僚資产階級是人民的敌人.....	89
	初版后記.....	91

第一章 官僚資本的社会根源

一 官僚資本是什么东西

官僚資本之毒害中国人民，并不是最近才有的事情；但最近 20 余年，官僚資本的毒害才达到使人不可忍受的程度！

因为官僚資本的毒害与日俱增，所以，它就迫使人們不得不去認識它。这二三年来，报纸和杂志上关于官僚資本的研究，越来越多了；对于官僚資本的認識，亦就越来越明确了。可是，客观的認識并不是一下子就可达到的，人們对于官僚資本的掌握和理解，亦复如此。

有人把現在的官僚資本当作鴉片战争以前的原始官僚資本。吳景超先生可以說是这一說法的代表。他于 1942 年 4 月 20 日在重庆“大公报”发表了一篇文章，题为“官僚資本与中国政治”。他批評美国哈佛大学的格来斯教授“沒有发现在中国的历史里，还有一种資本，其势力正不下于商业資本。那就是官僚資本。官僚資本是如何形成的，实为一个很可研究的问题，我們愿意利用从前历史材料，分析官僚資本形成的方式。”吳先生虽然沒有明明白白地規定現在的官僚資本就是过去历史上的官僚資本，但照他的这种推論的方法，可以看出他是把“前汉書”中的“官僚資本”，同現代的官僚資本混为一談的。形式邏輯的先生們，都是蔣介石的“以不变应万变”的信徒。官僚資本就是官僚資本。西汉的时候这样，国民党統治的

时代亦是这样。吳先生的这种看法，只是把握住了官僚資本的封建性而已。

說官僚資本有封建性并不錯，但說官僚資本只有封建性，那就錯了。官僚資本除了封建性之外，还有它的另一个特性，那就是买办性。因为中国自从鴉片战争以后，便从封建社会淪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在这儿，原始性的官僚資本，就不免在質上起了若干变化（这一点，我們将在后面論及），可惜吳先生沒有考虑到这一点。

其次，有人又把官僚資本当作单纯的高級的买办資本。日本橋朴先生可以說就是这一种說法的代表。他在“支那社会研究”中，尝这样写着：“帝国主义要在中国投資（铁道、邮政、电报及其他种种政治借款），或者为了要利用中国的封建政府，以榨取其人民，又不得不制造出別种中間人，由是发生所謂‘官僚买办階級’或‘官僚資產階級’，我們不妨把这官僚資產階級称之为金融資產階級。因为中国銀行，大部分在他們手中。”照橋朴先生的說法，官僚資本就是买办資本，这种資本是“前无古人”地发生于帝国主义侵入中国之后。換句話說，現在的官僚資本是与鴉片战争以前的原始的官僚資本絕緣的。但，根据前面我們的看法，橋朴先生与吳景超先生是各走一端的。前者只看見官僚資本的买办性；后者只看見官僚資本的封建性。不从全面去把握問題，单单看到一面而抹杀另一面，那是沒法不弄錯的。

除了吳景超和橋朴之外，还有不少人观念地片面地去把握官僚資本。广州綜合出版社所編印的“論官僚資本”就供給了不少例子：

(一) 把封建社会中的官僚和商人，一刀两段的切开。例如說“在封建社会的末期，虽然商业資本已相当的发展，官商仍能划分清楚。官是官；商是商。做官的看不起商；做商的亦不能妄想做官”。这种說法是不合事实的。事实告訴我們：封建社会中的官，虽然看不起商，但他們去官之后未尝不可以經商；而商人呢，他們是可以用錢去买官的。早在汉武帝的时候，就有輸納一定数額的粟帛給政府，就可做官的規定了。封建社会并没有那末理想，官商分得象井水和河水一样的清楚。

(二) 以为官僚資本必須是經營正常的工商业才算。例如說：“北洋軍閥时代，做官的尤其是做軍官的，已經开始經商，但那时身份的观念仍然很重，經商是偷偷摸摸的，而其經營的对象主要是鴉片、白面、軍火，所以这还不是正常的經商，其資本的运用，还在正常的商品流通过程以外。”这亦未免太理想了。北洋軍閥时代的官僚或軍官“还不是正常的經商”，难道北洋軍閥时代以后的官僚是堂堂正正在作“正常的經商”么？尽管官僚資本开了銀行，設了工厂，但在事实上，它們的重要业务，仍是狗屁倒灶地不可見人的，难道走私和做鴉片是正当生意么？

(三) 沒有从发展的过程、沒有从政治的經濟的整个动向去把握官僚資本。例如說：“抗战 8 年，孔祥熙氏做了将近 7 年的行政院副院长兼財政部长，这时期是中国官僚政治达到其登峰造极的阶段，也就是断送中国民族資本，官僚資本飞黄騰达的阶段。”照这样說法，孔祥熙氏下台以后，中国的官僚政治就会走下坡路，中国的官僚資本亦就会黯然失色了。但事实并不如此，孔祥熙氏下台之后，就来了宋子文，宋子文下台之

后就来了政学系，而那个使人侧目的蒋介石和CC系则早在孔氏在位的时候就已经成为集中性的大官僚资本了。

最可恶的是CC这一系，它们自己明明是一个集中性的官僚资本集团，却要“做贼喊贼”，震耳欲聋地提出其所谓“打倒官僚资本”的口号。在1946年政治协商会议之后，CC即嗾使其党徒萧铮、赖璉、任卓宣、吴锦人之流，在国民党的二中全会上，大事反对官僚资本，把官僚资本作为攻击其政敌的工具。这是再无聊无耻不过的！中国的老百姓很明白：CC是四大家族的一分子。它们之反对官僚资本，是为了混乱人民对官僚资本的認識。

官僚资本是什么东西？

毛泽东主席說得很正确，他在他的巨著“論联合政府”中，很明白的指出：“官僚资本亦即大地主大银行家大买办的资本”。这个定义，明确地指出了官僚资本的封建性和买办性。大地主是封建性的；大买办是殖民地性的；而大银行呢，它带着买办性又带着封建性。同时，这个定义，不但指出官僚资本的特性，而且又具体地把官僚资本的社会根源掘发出来！“官僚资本”的“官僚”，并不是抽象地超阶级的，它兼收并蓄地代表了大地主、大银行家和大买办。

为了了解大地主、大银行家和大买办的资本之变成官僚资本，我们必须进而研究那两个直接构成官僚资本的因素——官僚制度和买办制度。

二 官僚制度与原始的官僚资本

官僚制度是中国封建社会的产物。

中国的封建社会占有 2000 多年的时间，但在这个悠长的时间中，它亦经历着一些变化。从西周末期到秦朝，可说是古典的封建社会。封建天子把他治下的领土与领民，除自己直接支配者外，其余的分封给他们的子弟或功臣；其子弟或功臣又按照其阶位，把他由分封得来的领土与领民，除了自己直接支配者外，再分封其属下。自天子以至卿大夫，即所有属于支配阶层的人们，都是依着土地的领有形式，而寄生于农奴的剩余劳动上面。因为是按级分封的，所以反映在政治形态上就成为世卿政治或贵族政权了。这就是：各地掌握政权的贵族，同时亦是这个地方的领主。土地是他们的；政权直接亦是他们的。

这种情形到了秦代就起了变化。因为劳动生产力的提高，因为商业资本的发展，旧的贵族便逐渐崩溃了。秦始皇吞并六国，建立郡县制度，建立一个集权的专制政权，基本上，就宣告领主制度的“死亡”。在这里，皇帝依然是全国最大的地主；它依然是以最大的一个地主的身份来代表全国地主，执行统一的政权；皇帝和地主，依然是寄生在广大农奴的剩余劳动或剩余生产物的上面。可是，古典的封建领主，对其领内可以榨取的剩余农奴劳动，直接让诸子功臣分别自行处理；而集权国家的皇帝，则把这些农奴的剩余劳动的产品，全部收为已有，然后再以给俸的形式交给他们。

在君主专制统治之下，皇帝有权自由任用、罢免和迁调任何官员，因之，这些官员必定不是君主所不能干涉的终身职或世袭制，这就是官僚制度下的官僚。这种制度开始于秦汉，直到唐代才充分成熟。

官僚不一定属于世襲的貴族，所謂“布衣卿相”就是非貴族的人，为皇帝所提拔，一下子就做起大官。唐代以后，厉行科举考試以产生官僚，一个穷光蛋，只要考得順利，就可做官；做了官就帮助皇帝来鎮压农民，就在搜括当中把自己变成地主，参加到地主階級的集团去了。官僚就是地主階級在政治上的代表，大官僚同时亦就是大地主。

貪污是官僚的一个必然的属性，升官和发财一向就是被人联系在一起。“三年清知府，十万雪花銀”，正是絕好的写照。知府是地方官吏，尙且这么肥美，中樞的大員更不必說了。为了穩固官位，为了更快升官，地方官吏对于中樞大員自然要竭力奉进，因此，当权的大臣自然很少有清白的了。吳景超先生根据“前汉書”把官僚致富的形式，分为六种：第一种称为董賢式。“一个做官的得到皇帝的信任与好感便可在任內，得到許多賞賜。国庫的公款，用賞賜的方式，便变为私人的財產。”第二种可称为田紛式。田紛在武帝任內做到丞相，利用其地位广收賄賂，享受那治宅甲諸第，田园輕膏腴，后房妇女以百数的生活。第三可称为田延年式。这是利用国家財政和运输机关的势力，暗吞国家收入，把大部分公帑归入自己的荷包而暴富的。第四可称为張湯式。这是利用机要地位，洩露政府財經措施消息于商人，与商人平分預囤貨物的利得而致富的。第五可称为張禹式。这是把从做官途徑中得到的財富，投資到別的生产事业，如購買土地与設立手工业工場，去扩大其財產的。第六是杜周式。这亦是从不义之財肥胖起来的。（見1942年4月20日重慶“大公报”）这六种方式，大多数是以貪財受賄、侵吞公款为特征的。这亦可以証明官吏之致富，是沒

法与贪污絕緣的了。

商业資本越发展，則官僚們就越加贪污。因为商业的扩展，刺激了官僚們的消耗，同时亦扩大了他們从搜括所得的金錢的活动范围。但在这里，我們应注意的是鴉片战争以前的官僚資本的活动方式。吳景超先生所举的六种形式，除了第五种張禹那一形式以外，都是属于官僚資本的“积累”的，都是关于大官僚之如何起家的。談到“官僚資本”的活动，恐怕只有張禹那一种了。一般說来，鴉片战争以前的官僚，不論他用什么方法取得錢財，其极大部分，必定投到土地上去。因为那个时候，土地是主要的生产手段，地产之大小是測量地主財富的主要尺度。他們除了广置田地以外，还把一部分資金轉向去經營商业——类如典当、高利貸、盐鉄业等等。不論官僚們把他們的資金用之于購置田地也好，或把他們的另一部分資金用之于典当、高利貸和商业亦好，这些都是属于前資本主义的超經濟活动，所以，我們称之为原始的官僚資本，以示它与現代的官僚資本的区别。

原始的官僚資本，就是地主的資本，实质上这种資本的活动，一般說来与官僚所掌握的政权是不直接发生关系的。就是說，“那时的官僚資本主要的只是标明它获得的特性，而并没使用上的特性”，“所以那时官僚們即如不因贪污搜刮而失官爵，他們也乐得引退告归，在地方上勾結官吏，从事扩大他們原有的财产与后来加上去的官僚資本的总体，犹胜于冒險的搜括了。地主們既可进而获得官僚資本，又可退而运用官僚資本以膨大私产，于是反映在士大夫的意識中，也便相斥相成：进則为齐平的儒家入世思想；退則为归耕南山的道家出世

思想了”。(見1946年12月9日上海“文汇报”)

这种原始的官僚的資本,在鴉片战争以后,便在質上发生了若干的变化。这就是在它的封建性之外,还被国际帝国主义加上了另一特性——买办性。从此以后,官僚資本不但在面貌上同以前不相同,就是在活动方式上亦同从前不相同了。在面貌上,現代的官僚資本的触角所及的,除了土地之外,还在新式銀行中建立了它們的据点,还在大規模的国际出入口貿易以至新式工业中从事投資。他們不仅使用自己所搜刮得到的資本,而且利用了国家的資本。在活动方式上,現代的官僚資本,正是以其政权去保障其“經營”的。这就是所謂“既官且商”“亦官亦商”。如果把原始的官僚資本来与現代的帶有洋气的官僚資本比較,岂止是“小巫見大巫”!我們之所以批評吳景超先生的那种只看見官僚資本的封建性的看法,并不是沒有根据的。

三 买办制度与新式銀行

买办制度是欧美帝国主义侵略东方的产物。中国、印度、南洋甚至海禁初开时候的日本,皆有这一种相似的制度存在,特别是印度的 *Banian broker* 制,与中国的买办制度更为酷似。

在鴉片战争以前,已經有“买办”制度之存在;但买办制度之在經濟上发生巨大的影响及作用,却是鴉片战争以后之事。因为鴉片战争以前,外国資本在华的貿易还是有限的,而且那个时候,还有一种特許商人之存在,外人之使用买办,就不免受到限制。到了“南京条約”締結以后,外国商品便排山倒海

地冲进来，而同时，特許商人的制度亦被廢止了，故外国商人利用买办的范围亦随之而扩张。买办就在这个时候，扩大其本来的职务及权限了。

为什么各帝国主义在中国要使用买办呢？沙为楷先生写道：“盖互市以来，外人自得有限制的通商，馴至获有海关权为止，其间各外商在我市场的竞争，颇为激烈，欲扩张一己营业，势不能不利用擅长此道之华人，为之推广生意，招徕顾客，而我之货币既不统一，度量又甚复杂，他如商业习惯之不同，信用状态之不明，言语文字风俗习惯之差异等事，悉为外商所感的困难，一方我国法制未臻完备，兵燹频起，种种营业，常发生意外之损失，彼外人欲起而免去此等障碍，以图交易之圆满，并得安心经营事业，使一切危险，转嫁于人，另诱以相当之利饵，舍买办外，别无良法。”（“中国买办制”，沙为楷著，商务出版，第40—41页。）

沙先生的这种解释完全是形式逻辑的。所谓“货币不统一”、“度量甚复杂”以至“商业习惯”、“信用状态”等等，都是次要的问题。帝国主义列强为了把中国变成它们的后园，就需要一大套工具，就需要“从中国的通商都市直至穷乡僻壤，造成一个买办的和商业高利贷的剥削网，造成为帝国主义服务的买办阶级和商业高利贷阶级，以便利其剥削广大的中国农民”。就是中国的币制统一了，度量衡统一了，商业习惯和信用状态都弄明白了，为了剥削中国广大农民，帝国主义列强还是需要许许多多的买办作爪牙的。

买办阶级主要是为帝国主义对华的商品侵略和收购原料服务的，可是帝国主义列强在中国所经营的，尚不仅仅限于推

銷商品和收購原料，它們還要從事于銀行、保險、運輸（輪船）以至矿山各種企業的經營，還要進行其對於鐵路、郵電及其他種種的政治借款，因此，買辦階級就不僅限於普通經營商業的洋行了。金融方面，有銀行和保險的買辦；運輸方面，有輪船公司的買辦；工礦業方面，有煤礦公司的買辦；一直到政治上財政上亦有它們的買辦，而在實質上，大軍閥大官僚就是帝國主義列強在華的高級買辦。

自帝國主義列強在這個古老的國度上烙下了半殖民地的烙印之後，除了買辦階級直接在外人指揮之下張牙舞爪地向中國農民進攻之外，就是一般的商業和銀行，亦是直接間接地為帝國主義列強服務的。

中國的對外貿易，自從1864年海關有報告以來，只有1864及1872至1876年輸出超過輸入，其餘都是輸入超過輸出的。自從1877年以後，入超就成為中國對外貿易的一貫的傾向，而且，這種傾向越來越嚴重。英國、日本和美國，繼續把中國作為它們銷納商品的尾閘，在這裡，大小買辦們在忙着替它們的主子推銷商品；一些中國商家亦在這個時候，忙着接受買辦們所交來的貨物。國內生產的一些土產呢，亦是經過這些商人和買辦之手交給帝國主義列強的。因此，國內的商業，在實質上是替帝國主義列強服務的，是帶着濃厚的買辦性的。

金融業方面亦未嘗不如此。中國的金融業是順着票號、錢莊與銀行的演變而一天天成長起來的。站在背後的促進力，乃是帝國主義對中國經濟侵略的要求。在鴉片戰爭以後，外國商品的進口，逐年增加；它們要從中國搜括的原料，亦年比一年的增加。為了將大量商品推銷到中國內地和從內地吸收原

料，就非有就地的金融机关替他們經營貨款的汇划不可。外商銀行虽然資金雄厚，但它們尚不能深入內地，故必須提拔中国的土著金融組織。最初受到帝国主义列强的青睞的，乃是江浙一带的錢庄。錢庄与外商銀行的关系是这样的：当外貨进口时，錢庄就代进口商开出“庄票”或“公单”，外商銀行就凭這張单票向錢庄取款；土貨出口时，出口商所領得的“洋款”和“公单”，亦必須經過錢庄而向外商銀行兌換或收取。在这种情形之下，錢庄与外商銀行的关系便密切起来了。洋商銀行在剩余資金的放貸上，需要錢庄做他們的媒介；而錢庄在庄票流通上，則需要洋商銀行买办的抬举，在資金的通融上，亦需要洋商銀行作后盾。錢庄所发出的“庄票”，特别是远期的庄票，必須洋商銀行收受无阻，才能流通市面，否則进口洋行便不接受它們以清偿进口貨款了。在外商銀行这种提携之下，錢庄日益發揮其对外商之便利，同时，亦从外商不断地取得佣金或津貼，于是，便胖肥起来了。这就是錢庄代替了那种以經營国内汇兌为业务的票号的写照。至于中国的新式銀行，亦是以便利外商銀行及商行为前提的。中国的新式銀行，以1897年盛宣怀所創办的中国通商銀行为嚆矢，接着，戶部銀行（后改名为大清銀行，入民国改为中国銀行）、浙江兴业、交通銀行与四明銀行相繼設立。国家銀行的作用，固然为了財政，但初期华商銀行的基本业务，是在資金上协助錢庄，使之完成上述的任务，而从中取得一部分利益。因为銀行是新型的金融組織，它的經營技术（如會計制度与业务組織等）比錢庄来得进步，它的經營方式比錢庄来得扩大，它的資金比錢庄来得雄厚，所以，到了后来，錢庄原来所占的外商銀行代理人的地位，

便被新式銀行奪去了。錢庄就此變為銀行的隸屬，錢庄必須通過銀行，才能取得外商銀行資金上的通融。從錢庄到銀行的演化，我們不必為前者悲，亦不必為后者喜。它們無論那一個，都是為帝國主義列強服務的。說得更干脆一點，銀行的買辦性是比錢庄來得更巨大的。因為銀行的資金更雄厚，所以它的活動範圍，亦遠非錢庄所能比擬的了。例如華商銀行還替外資和中國政府做媒介，凡中國政府向外借債，其本息償清常由華商銀行參預管理，同時，在華商銀行資本的掩護之下，外資就能更順利地進行其經濟侵略工作了。由此可見，中國的銀行資本，是買辦性的；銀行資本越大，則其買辦性亦就越強烈。大銀行家在實質上同時亦就是帝國主義列強的大買辦。

殖民地半殖民地的大銀行資本和大買辦資本，是呼吸相通的。形態雖然不同，但在實質上，他們是孿生兄弟，是沆瀣一氣的。

四 官僚資本是怎样构成的

我們已經解釋原始的官僚資本在本質上是地主的資本；我們亦已經解釋中國的銀行資本是怎样帶着買辦性，而高級的買辦又怎样千絲萬縷地和官僚糾纏在一起。在這裡，我們應該進而研究這兩方面是怎样結合起來的。

到底是從官僚發展成為買辦呢？還是從買辦發展成為官僚？這兩種路向都是可以走得通的。

一些代表地主階級的官僚，開始是從刮地皮、壓榨農民以及侵吞公款起家的。官做大了，就會逐漸抬頭，去與帝國主義列強打交道，就會負擔起為帝國主義列強保障政治經濟權益

的任务。从帝国主义列强来说，它们是很需要中国这一批为虎作伥的势力的。毛主席曾经告诉我们：“在买办阶级之外，帝国主义列强又使中国的封建地主阶级变为他们统治中国的支柱。”

鸦片战争以后，帝国主义的商品炮弹，虽然不断地向着中国这个古国进攻，打破了这个国家止水不波的自足经济，可是它们的目的并不是要把封建的中国变成资本主义的中国，而是在于使中国永远落后，永远做它们的原料和劳动力供给地、商品贩卖场和安全的投资地。要达到这个目的，维持中国的封建残余是十分必要的。斯大林于1927年5月24日在共产国际执委会第八次会议上说得很明白：“帝国主义及其在中国的全部财政军事的势力，乃是一种支持、鼓舞、栽培、保存封建残余及其全部官僚军阀上层建筑的力量。”

军阀官僚就是封建残余的上层建筑物。军阀要变大，官僚要变大，如果没有帝国主义列强的支持，那是不可思议的。从李鸿章、袁世凯、曹錕、吴佩孚、孙传芳一直到蒋介石，哪一个不是如此？这么一来，大军阀大官僚就盖上买办的烙印了！

反过来，从大银行家和大买办出发，亦是走上官僚资本的道路的。中国的新式银行，归根到底，是以剥削农民去维持其存在的，“在收买农产或预买农产的行为中，钱庄或银行是在于着商业资本的勾当的；在农业仓库的业务中，银行是在于着典当高利贷的勾当的；在农贷与信用合作的经营中，银行是在于着资助地主豪绅以资金，增强其对农民作高利剥削的勾当的。”不但如此，中国的银行之封建性不仅表现在对农村的侵蚀作用上，而且表现在其资金来源与存款放款的性质上。

中国大多数的銀行，在其資金的构成上，軍閥官僚地主的投資和存款，占相当大的数目。以銀行資金的成长的契机來說，封建性亦是很濃厚的。发行公債就是一个例証。从北洋政府到国民党南京政府，其所发出来的公債，什九是以六七折計算，向銀行抵借現款或变卖現款的。这么一来，銀行資本与当局的軍閥官僚便发生极其密切的关系了，大銀行資本便一天比一天官僚化起来了。

从官僚发展到买办，从买办又可发展而成为官僚，这是构成官僚資本的两个途徑。但在这里，我們必須認清：

（一）不論从官僚发展到买办也好，从买办发展到官僚也好，站在背后的主动力乃是帝国主义列强。帝国主义列强为了它們自己的利益，为了欲使中国长久保持其落后的經濟地位，一面制造了买办制度，一面保持了封建殘余（軍閥官僚地主就是封建殘余的代表）；它們两只手，牵着两条綫，而又使他們互相联結起来。

（二）官僚資本是大地主大銀行和大买办的資本。大官僚是地主階級在政治上的代表，而大銀行家和大买办必然是官僚化的，所以这三种資本要成为官僚資本，总离不开官僚这个形态，亦就是說，官僚制度是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中构成官僚資本的契机。从官僚发展到买办这一条道路，是构成官僚資本的主要道路。近代的中国历史亦是明明白白地証明了这一点的。“中国大官僚，在各种机遇上，經營了两种‘近代’的事业，大工业与銀行。历来許多人把由中国人經營的近代机械工业，看成是官僚創始，而忽視了社会經濟各种的历史結果，这当然是不对的；不过，許多較大規模的工业，除了外資創辦

而外，确实是由官办的形式首先着手經營的；近代銀行事业的創办，亦是一些大官僚們当外国銀行在华发展之后，首先着手經營的。大官僚們所經營的这二种事业，在实质上，結果都成了买办式的事业。”

官僚資本亦不断地在“发展”，到后来，它們不但办銀行办工业，而且更致力于出入口貿易了。就这样，形成了包括各部門的中国式的独占資本。但在这里，我們應該指出：官僚資本的重鎮是銀行，因为中国毕竟是一个半殖民地的国度，产业沒法开展，而另一方面，銀行是社会的會計，金融是工商业的血液。离开銀行而欲进行操縱投机，那是不可思議的了。

官僚制度是专制政治的产物；而帝国主义列强維持中国的封建殘余，支持这种吃人的制度，所以官僚資本是半殖民地半封建經濟的产物。离开半殖民地半封建經濟这个土壤，則官僚資本便沒法生存，更談不到发展了。

在这本書里，我們將致力于这些高度独占性的官僚資本的組成及其活动方式的分析；我們將依据封建性和买办性这两个特点去追究它們，去理解它們。当然，作者亦承認抗战时期在内地有着多量的由貪污由超經濟剝削以取得資金而从事于投机操縱的小規模的官僚資本。这样的官僚資本，可以說是“含有濃厚的封建性，但并非买办資本，甚至与后者无关。”对于这种含着濃厚的封建性的官僚資本，在本書里，我們將少加述說。因為它們可以归入原始官僚資本那个范畴中去，而且我們是从运动从发展的观点去研究官僚資本的。原始官僚資本是现代官僚資本的蛹虫，解剖了現代的官僚資本，我們將容易理解原始的官僚資本是什么东西。

第二章 中国官僚资本的发展

一 官僚与现代企业

历史写得很明白，中国的现代企业，是由大官僚们开端的。曾国藩、左宗棠、李鸿章、张之洞、盛宣怀及张季直等创办兵工厂、造船厂、矿务局、轮船公司、铁道以及纺织等等企业。盛宣怀经办了轮船、铁路、开矿和电报，张之洞创办了汉阳铁厂及萍乡煤矿。漠河金矿和汉冶萍煤矿是李鸿章、盛宣怀创办的，京汉铁路（平汉路）、粤汉铁路以至招商局是由张之洞、李鸿章及盛宣怀经办的。这些企业的资本，都属于国家；但是他们还有把自己的一部分资本，投资于实业的。例如李鸿章于光緒 17 年（1891）设伦章造纸厂于上海；盛宣怀于光緒 20 年（1894）筹资 80 万两设华盛纱厂于上海，光緒 22 年（1896）又于上海设立大德机器榨油厂；张季直于光緒 24 年（1898）设大生纺厂于南通，光緒 33 年（1907）及民国 11 年（1922）又于崇明及海门设立大生分厂；至于宿迁的耀徐玻璃公司，则是张氏在光緒 34 年（1908）设立的。

除了上述几人以外，还有不少官僚是投资于新式工矿业的。鲁督胡廷干于光緒 30 年（1904）设博山玻璃公司于山东博山；熊希龄于光緒 34 年（1908）设醴陵瓷业公司于醴陵；郑孝胥于光緒 32 年（1906）设日晖毡呢厂于上海；两江总督端方于光緒 33 年（1907）设江西瓷业公司于鄱阳；黎元洪投资于山

东嶧县的中兴煤矿公司（該公司原为华德合办，光緒 32 年改为华商資本，入民国后因黎等之投資而扩大，成为华商第一大煤矿公司）、怡立煤矿、龙烟煤矿、六河沟煤矿及济南的魯丰紡織公司；周学熙設华新紗厂于天津（1918）、青島、卫輝及唐山（1922）；王克敏創辦裕大紗厂于上海；倪嗣冲在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間，設紗厂于天津。这些例子証明在中国工业資本的原始积累中，官僚的資金是一个重要的来源；同时亦証明近百年来中国的官僚，已經开始把他們从括地皮所得来的一部分資金，向現代工业投資了。这是鴉片战争以前所沒有的。

在这一張冗长的官僚資本的名单中，有几个典型人物是必須注意的，这就是：盛宣怀、張季直和交通系的梁士詒。

二 盛宣怀

在滿清末叶，盛宣怀并不是一等的大官僚。在他的上面，还有曾国藩、左宗棠、李鴻章和張之洞等等。这些以屠杀人民而位躋极品的軍閥官僚，如上面所述，亦曾經办了一些点綴着这个大清帝国的“新式工业”。在这里，李鴻章和張之洞更是做得有声有色！李張二人，从軍火、冶炼一直到造紙紡織，皆有一些“建树”。李鴻章于同治元年（1862）設制炮局于上海，同治 4 年与曾国藩奏設江南制造总局，光緒 8 年（1882）奏設織布局于上海，光緒 17 年創設倫章造紙厂于上海；張之洞呢，他在光緒 12 年（1886）以 4 万两筹設綉絲局于广州，光緒 16 年成立汉阳鉄厂，兴办大冶鉄矿，光緒 19 年在武昌創設織布、紡紗、制麻及纜絲 4 局，光緒 34 年又奏設湖北毡呢厂于武昌。李張二人在近代中国經濟史上，的确有可以称道之处，但以他們

本人的財產而言，向實業投資的却並不多。李鴻章只投資于倫章造紙廠，張之洞的實業活動則幾乎完全是使用國家資本的。他們個人的資產，極大部分還是購置田產。這一位“宰相合肥天下瘦”的李合肥，在蕪湖和信陽一帶占有數不清的肥田；張之洞並沒有投資工業，他的資產當然又是地產；曾左之流，更不用說了。購置田地對農民作殘酷的榨削，顯然是他們的生命綫！

盛宣懷亦同其他的官僚一樣，從事購買田地，廣收地租。但，除此之外，他更加致力於新式經濟企業活動。他不但創辦新式工業，而且創辦了新式運輸業；他不但創辦了新式的工業運輸，而且創辦了新式的金融機構——銀行。按盛氏自從做天津海關道的時候（1879）起，便染指於實業活動。華盛紗廠就是這個時候籌設的。其後歷任商約大臣及郵傳部大臣等職，經辦了漢冶萍鐵廠和萍鄉煤礦，與李鴻章共同經辦了京漢鐵路（平漢鐵路）及粵漢鐵路；同治11年（1872）他又與李鴻章等經辦了招商局。招商局是第一個新式的航運事業。至於中國第一個自辦的新式銀行——中國通商銀行（1897年成立於上海），亦是由盛氏創辦的。盛氏向度支部（即財政部）借銀100萬兩，仿照匯豐銀行的章程合股創辦。這是一個私立的商業銀行而已。8年之後，具有國家銀行性質的戶部銀行（即後來之中國銀行）才在北京成立。

盛宣懷的新式企業活動的範圍，是超過李鴻章和張之洞的。從工業到運輸，從輕工業到重工業，從新式企業到新式銀行，他都一一染過指。他利用他的政治地位，創辦了一些官營企業，亦創辦了他自己私有的一些企業。他的官僚資本比較

李張之流，帶着更多的“洋味”。他是現代官僚資本的一個典型人物。但在这里，我們應指出的是：盛宣懷在工業及運輸業中還沒有形成一個帶有集中性的集團，他更沒有把金融與工業和運輸密切地聯結在一道；如果從他的資本的活動看來，中國通商銀行是他的主要據點，廣置田地和城市地皮（如上海愚園路一帶）則為他的另一據點；所謂工業投資，除了華盛紗廠以外，那是微乎其微的。中國的銀行是為帝國主義的經濟侵略服務的；而廣置田地則以對農民作超經濟的剝削為內容。從清末這位典型的官僚資本家身上，就可嗅出買辦性和封建性來！

三 張季直

張季直的事業基礎是大生紗廠與通海墾牧公司。大生紗廠於1896年創立於南通本地，到1907年在崇明成立大生第二廠；1919年在海門增設大生第三廠；1924年又在南通成立一廠分廠。創始時期，一廠紗錠2萬餘枚，逐年擴充，至1907年二廠成立時，兩廠紗錠數共達66,000餘枚；1920年第三廠成立後三廠共有紗錠96,000餘枚；到了1937年，大生已經是18萬多錠子的紡織公司了。通海墾牧公司主要是以開辟通海沿海的鹽鹼荒地去種植棉花、供應原料為業務的，這個公司在1900年組成。10年之後，“海堤成者十之九五，地墾者十之三有奇。”據張氏自己的報告，墾牧所需資本每畝計20元。可是墾成之後，每畝地的地價就達50到70元了。張季直的企业活動，還不僅限於“大生”與“海通”兩個公司，他曾經辦了面粉廠、呂四鹽業公司、漁業公司、鎮江筆鉛公司、冶煉廠、上

海大达輪步公司、天生輪步公司、耀徐玻璃公司、頤生酒厂、大有晋盐垦公司、天生果园、华成盐业公司、淮海銀行及新南公司等。在企业活动中，張季直亦是多方面的，他不但致力于紡織、面粉，而且致力于垦植、漁盐；他不但染指于輕工业，而且染指于重工业；他不但組織了运输公司，而且組織了新式的銀行。在他的基干事业中，形成了有机的联系，这就是：“大生”需要棉花；“通海”就以种植棉花供給原料为业务，其他的企业亦是以这两个基干事业为核心的。在这里，我們可以看出張季直的企业活动，是具有一点集中性了！

張季直的企业活动，是以他的社会地位(状元)而不是以政治权力作开始的。在創辦大生紗厂时，他的职务是“文正書院院长”；他自己并没有資本，自己并不是股东。后来，事业逐渐发展，从此中，他就渐渐取得了資本。辛亥革命以后，他曾經做过实业、工商和农林各部的部长。这些部长的地位，对于他的企业活动，自然給与不少的便利；但是，他的事业之成就，主要是从經濟走到政治，而不是从政治走到經濟的。这是張季直在近代中国的官僚資本史中所具有的特点。

四 交通系——梁士詒

交通系的代表人物是梁士詒。梁士詒在宣統3年就做了邮傳部大臣。他是交通系的核心人物。袁世凱窃国，这位梁財神出了不少的力。袁死后，梁以帝制罪魁，被緝出亡国外。交通系純粹是从做官、从經理向外国借款起家的。他們的活动据点是交通銀行，因为交通銀行在北京政府时代是属于交通部的；而交通部則为交通系的大本营。这么一来，交通銀行

便成为这些官僚的主要经济据点了。除了交通銀行之外，交通系还設立了五族商业銀行同新华儲蓄銀行。交通系之所以使人側目，是因为他們是袁世凱的走狗，利用其政治地位，經理借款，包办国債。民国初年，交通部的铁路借款中，有不少的一部分，是由交通系經手的。

在中国現代史中，交通系替官僚資本开辟了一条新的道路，这就是：直接利用政治地位，直接控制国家金融机关，从事于国債之經理与投机；同时又以国家的金融力量去培养其私人所創办的銀行。这一点，李鴻章、張之洞、盛宣怀和張季直等，都是沒有的。这种极其恶劣、极其可惡的作风，在后来为国民党的四大家族所“发揚”了！

在中国人民还未掌握政权以前，帝国主义列强在华的力量是一年比一年扩大；封建势力亦不断地使自己死灰复燃。在这种情形之下，中国的官僚資本就自然不断地脹大了。政局在变化，旧的軍閥官僚沒落了，新的官僚軍閥又代之而起。而在規模与势力上，新式的軍閥官僚是后来居上的。这个“青出于藍”、“后来居上”的官僚資本，就是統治中国 20 多年的国民党四大家族。

五 国民党的四大家族及其附庸

陈翰笙同志在他的名著“独占集团与中国內战”（Monopoly and Civil War in China）一文中，以那个万惡的蔣介石作为第五个集团，照事实看来，这种安排，是不大相称的。四大家族以他为領袖，以他为中心，怎么不坐第一把交椅呢？在金融上，中中交农四行和中信邮汇二局，都是听命于他的；而四行

联合总办事处則又以他为主席。“主席总攬一切事务”，“财政部授权联合办事处理事会主席，在非常时期内，对中央、中国、交通、中农四銀行可为便宜之措施，并代其行使职权”。“所謂财政部授权”，还不是自己授权自己？在工业上，兵工署的四十余个兵工厂是直接受他管轄的；資源委员会的六七十个矿山和工厂（抗战时曾达116个单位）是受他直接管轄的；交通部的公路总局和招商局亦是受他直接管轄的。他的条子可以指揮一切；他的开支是沒法預算的。他要什么就得給什么，要多少就得給多少。历年的財政預算案，只是在对人民开玩笑。他的“紧急命令”就可把預算表的数額，变成实际支出中的尾数了。在这种“公私不分”、“以‘国’为家”的状况下，他怎样不暴富起来呢？

为了面子关系，当然，他用不着处处作正面的公开的投資。他亦用不着象孔祥熙、宋子文、二陈及政学系一样，正面的公开的充当什么銀行或公司的董事长。他的做法是通过其爪牙去活动的。他的老婆宋美齡是一位懂得經營的内助，她与美国退伍軍人陈納德合办中美实业公司。他的联袂孔祥熙和侄子孔令侃为他經理不少的财产；他的大舅子宋子文和小舅子朱子良等亦何尝不在这一点上为他效劳效劳？因此，孔宋陈所經營的銀行或工厂行号中，有一部分是属于他的。因此，他的财产不但有着国家銀行中的“商股”，而且有着外国的股票、黄金和地皮。他不但在中国剝削中国的农民工人，而且远远地侵入南美，去剝削亞馬森河两岸的橡皮园、畜牧場和制革厂的农民和工人了。

蔣介石的家庭虽是盐商，他虽然做过上海証券物品交易

所的經紀，虽然因为經營过食盐与投机而发了“点財”，但若把他当时的那点財与他窃国后的財富比較，那真是微小到不足道了。这笔没法計算、没法比拟的財富是从什么地方来的呢？难道不是靠他的枪杆而来的嗎？他是四大家族的主题，沒有他，孔宋二陈就沒法存在。故在政治上，孔宋二陈是他的四肢；在經濟上，孔宋二陈是他的分行分号。为什么在表面上我們甚少看見蔣介石的投資？原因就是在此！

第二个集团是宋子文、宋子良和宋子安等的宋家。宋家原来并没有什么錢，其財產都是这位T.V.宋在做財政部长以后暴发得来的。宋氏是中央銀行的第一任总裁(从1928至1932年)，他第一个开始了“以行为家”的恶例。因为“兼職不兼薪”，于是他在不支中央銀行的薪金的名义之下，要銀行支付他的全部家用。这么一来，宋家每月要开支多少，就得开支多少了。1932年孔祥熙取得中央銀行总裁的地位，宋氏調任中国銀行董事长；1944年1月間，老孔又夺去T.V.的中国銀行董事长的地位，但实际上，中国銀行仍是宋系的金融据点。T.V.宋除了把持国家的中国銀行之外（他在該行中又握有大量的“商股”），还投資于新华銀行、广东銀行、中国国貨銀行、中国保險公司、中国建設銀公司和上海銀行。在这里，宋家对广东銀行和中国建設銀公司有极大的投資。这两个机构，几乎可以說全部是他的。

在商业方面，宋家有着大規模的全国性的活动。1936年宋氏組織中国棉业公司并自任董事长，該公司資本原为50万元，1937年春扩充为200万元，到同年5月便扩充到1000万元；在业务上該公司在1936年买卖棉花总額达1300余万元；

經銷紗布約 500 萬元，其他委托之業務約 300 餘萬元，合共達 2000 餘萬元。其次，T. V. 宋自任董事長的華南米業公司是在 1937 年 4 月間成立的。該公司資本 1000 萬元，并有流動資金 2000 萬元。這是独占經營洋米入口的一個大組織。同時那個在 1937 年 4 月間成立的國貨聯營公司，亦是在宋家支配之下的（宋子良是該公司的董事）。這是一個企圖独占全國國貨——從新式工業、手工業一直到土產——的買賣的組織。在香港，宋家又在廣東銀行樓上設立中國物產公司，從事于各種物資的貿易。抗戰的時候，宋家對於重慶的中國國貨公司及西寧興業公司等，都有投資，並且是這些公司的大股東。抗戰勝利以後，宋家在香港廣州的一些公司都復業了，此外又在上海成立了“孚中公司”、“中國進出口貿易公司”、“統一貿易公司”、“金山貿易公司”和“利泰公司”。“中國進出口貿易公司”是由宋子良出面的，“孚中公司”亦是由宋子良出面的，而後者且在美國紐約華爾街設立分行。這幾個公司都是全國有數的“第一流”貿易公司。

在工業方面，宋家除了通過中國銀行去把持鄭州豫豐紗廠、濟南仁豐紗廠、昆明雲南紗廠、衡中紡織公司、成安紡織公司及甘肅的興雍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外，又通過中國棉業公司去租辦上海恆豐中記紡織新局。直接投資的有揚子電氣公司、淮南礦路公司、漢口既濟水電公司、中國汽車製造公司、南洋兄弟煙草公司、協和制藥廠及中國毛紡廠。協和制藥廠與中國毛紡廠是在抗戰時期在重慶成立的。中國毛紡廠是一部分國家資本和孔宋二家的合資公司。中國汽車製造公司原設香港，規模甚大，日本人占領香港時，機件和設備毀壞一大半。抗

战胜利之后，宋氏又以其政治地位控制到了中国紡織建設公司，同时又通过資源委员会去控制华北的八大公司——冀北电力公司、华北鋼鐵公司、华北水泥公司、天津机器厂、天津制車厂（即敌人之昌和制車厂）、天津化学公司、天津制紙公司及中央电工器材厂天津分厂。矿产方面，宋氏在湖南湘潭一带，买了好几座矿山。

在运输业方面，抗战期間，宋子良成立了西南运输公司。这个公司是交通部公路总局以外的第一个私营的运输公司。这个公司后来改为軍委会下面的西南进出口物资运输总經理处。这样的改組，并没有削弱了宋家在这个公司的势力，反而因为使用国家資本而增强了其資力与規模。至于招商局，亦是受宋家直接支配的。

宋家的經濟活动，买办性是濃厚到无可比拟的。他的财产极大部分存在外国，用黄金、美鈔或美国股票的形式存在着；就是那些在国内与他有关的公司以至工厂，亦多以极大部分的資金换成美鈔。他日常講的是英文，写的是英文，看的亦是英文；中文文件是必須先譯成英文然后过目的。他簡直是一个皮肤黄色的美国人罢了！在美国社会中，他是一位被那些拜金主义者所重視的富翁。

第三个集团是孔祥熙的孔家。孔家原来是“土財主”，孔的祖父經營票号——志誠信。这个票号后来被孔改組为山西裕华銀行。在天津，孔家又成立了一个货庄叫做祥記。这个商行专门买卖匹头、顏料及煤油等等，分店遍設于国内各大商埠如上海重庆等地。除此之外，孔家还有七八个大商号。这些商号的招牌都有一个“广”字做冠首，如重庆的广茂兴，便是

一例；其他各家分布于湖北、广东以至江浙各地。听说，这都是孔家原来的家当。但孔家原来虽然有錢，其更大的财产，却明白是在做官以后获得的。有人說他是“因妻得官，因官发财”，虽則帶有譏意，但不能說沒有根据。

当孔氏在当行政院长的時候，他直接支配了中央、中国和农民三銀行与中央信托局。在国家資本的四行两局中，他竟控制了2/3，赫然成为当时的“財界領袖之領袖”。孔氏对于中央銀行，是以“以行为家”著名于世的；孔家的一切开销，据说連狗吃的牛肉在內，都要由中央銀行开支。除了三行一局之外，孔氏还通过貿易委员会去控制“复兴”、“富华”与“中国茶叶公司”，通过中国农民銀行去控制农本局的福生庄。

孔家在抗战时期大后方的商业組織，除了重庆的祥記公司之外，还有庆記紗号、强华公司、大元公司、恒义升和华盛貿易公司。重庆的祥記公司自备汽車，从西南边陲自运商品至內地，这是孔家在“大后方”的經濟核心。庆記紗号操縱大后方的棉紗市場，資力可与福生庄匹敌。孔氏一面握住“公家”的福生庄，一面又有自己的庆記紗号，真是左右逢源了。强华公司亦从事于运输与进出口貿易；大元公司則經營五金电料与汽車买卖。恒义升以經營洋杂聞名海內，上海与重庆皆有公司。华盛貿易公司是与华福烟草公司配合专门經營卷烟原料的，負責人是盛宣怀的儿子盛萃臣。由此可见，已經沒落的官僚資本是千絲万縷地和新官僚資本联成一气的。在运输方面，孔氏有大陆运输公司；在金融方面，除了独資經營裕华銀行之外，重庆的謙泰豫及福鈺两銀行都有孔氏的股份。在新式工业方面，孔氏亦有一些投資，中国兴业公司、中国制葯厂、

三才生煤矿公司、裕华紗厂、华福烟草公司、貴州企业公司轄下的中国机械厂、湖南的实业公司及农村水利公司等，都是与孔氏有关的。抗战胜利不久，中国兴业公司关門了；三才生煤矿公司亦解散而并入“天府”。这并不是孔氏财力减低的表现，而是孔氏集中資金于上海去进行买办事业的結果。

抗战胜利之后，孔家致力于把資金轉移至上海。在上海，他組織了揚子建业公司和长江公司。揚子公司的董事长是孔氏的儿子孔令侃，資本 5 亿美元，該公司曾向 16 家美国工厂訂有总經售的合同，并且在紐約华尔街一号設有分行。长江公司則兼营粮食及土产，当然对于洋貨亦不会放手的。在金融方面，他把裕华銀行的总行搬到上海来。在文化事业方面，孔氏又恢复英文的“大陆报”、中文的“大晚报”，并把“时事新报”的总館从重庆移到上海。

孔氏在重庆的时候，有一个集中的組織，这就是那个在二小姐孔令仪控制下的“四联总处”。这个总处以裕华銀行为中心，把祥記、广茂兴及恒义升三个商号团結在一道，这是久居重庆的人所熟知的。在上海，他的規模更大了，裕华銀行依然是他的核心，揚子公司、长江公司以至恒义升等等，自然又是它的卫星。这是銀行資本与商业資本結合的好例！

如果与 T. V. 宋比較起来，孔氏的“土財主”气味是較为濃厚的。事实上，孔氏是以前資本主义的經濟活动起家的。志誠信是票号，而票号乃为封建性的金融組織；天津时代的祥記亦是一种前資本主义的商业資本。在山西，孔家有大量的土地；在上海亦有巨大的地产（大連灣路 272 号房屋之地皮，誤被敌产处理局标卖，他愿出 2 亿元收回，此事曾載于 1946 年

9月7日之“大公报”);在南美的亚马孙河两岸,孔家亦有大量的土地。不管是对中国农民亦好,对南美的农民亦好,都是一样作封建剥削的。不过,孔家这种封建性并不是绝对唯一的;发展下来,就必然要带买办性了。天津时代的祥记不是在经营颜料、布匹与煤油吗?颜料与煤油主要是从外国输入的,就是布匹亦何尝不是完全出自本国?他的商业越发展,就越要为帝国主义当买办。抗战后在上海成立的扬子公司和长江公司,更是露骨地独占着买办生意了!买办与封建,毕竟是不可分的。

第四个集团就是陈果夫陈立夫的CC系。二陈是陈其美的侄儿,是陈其业的儿子。陈家原是湖州帮的头子。日本人长野朗在写“中国资本主义发达史”的时候,曾经说:“中国之大财阀与大实业家,大抵都是官僚,如浙江财阀之首脑陈其美、广东财阀之中心人物唐绍仪以及黎元洪张謇等,便是其显著的一例。”陈其美的陈家,原来是经营丝业和当铺的。所谓丝业,是对着农民作超经济剥削的勾当;当铺呢,更是贪婪地吸着贫苦小民的血液。在国民党当权以前,陈果夫曾经做过十多年的当铺老板。二陈出身于这样的一种家庭,一种以依靠对农民对贫民作超经济剥削而致富的家庭,自然要为维持这种吸血制度而流其最后的一滴血了。

在国家资本的四行两局和一库中,CC占了二行二局和一库。二行是交通银行与农民银行;二局是中央信托局和邮政储金汇业局。交通银行原来是在那个接近政学系的钱新之的控制之下的;1942年,钱氏因四行专业化问题,为了对付老孔,拉拢CC以自重,结果,二陈的大干部赵康华便进交行当

起總經理來了。趙棣華進去之後，董蒙正、侯厚培及孫蘊三等就陸續打進交行。1944年陳果夫又打進董事會當董事，CC在交行的力量更加龐大。在趙棣華的包圍之下，錢新之完全變成“周天子”了！中國農民銀行原為“豫鄂皖贛四省農民銀行”（1933年成立的）改組而成的（1935年）。這是直接為鎮壓農民而在內戰戰場上設立的金融機構。這個銀行一開始，CC系就占了優勢。先是孔祥熙當董事長，蔣介石接任過一次，又由孔氏轉任，1945年春，陳果夫從老孔身上把該行董事長的地位搶過來。CC在中國農民銀行有着根深蒂固的勢力；在陳果夫當董事長以前，吳任滄及徐繼庄等已經先後把“底子”打得很好了。在交通銀行，趙棣華對於錢新之還有顧忌；在農民銀行，則CC系是一條鞭的。中央信託局於1947年3月由吳任滄繼劉攻芸為局長。這個局在抗戰結束以後，是掌握着進出口貿易的大權的，它是一個獨占組織。郵政儲金匯業局的局長徐繼庄是接近CC的，CC的資金活動，有不少是由這位徐局長供應或周轉的。1941年CC又籌設中央合作金庫，它的董事長又是陳果夫。在國家資本的7個金融機關中，CC竟占了5/7！私人銀行中，上海的大中銀行與重慶的工礦銀行是有二陳的投資的。成大銀行（在香港）亦是CC以商人姿態出現的金融據點。

二陳對於中國農民銀行極盡其利用的能事，通過這個農民銀行，直接舉辦了農業企業公司、肥料公司、農具公司、農業機械公司、農業保險公司及中國林木公司；與各省合辦的，有新疆林墾公司、廣西水利墾殖公司、浙江林墾公司及福建林墾公司等。中央合作金庫由國庫撥支并由農行出資1/3；陳果夫

之能搶得這個庫，就是利用農民銀行的資金的結果。經過這個金庫的綫索，CC又控制住了全國近500個省縣合作金庫。此外，抗戰時期在大後方成立的大華企業公司及華西建設公司等，亦是陳家在農林範圍內進行活動的組織。操縱着全國的農業金融，控制着一些掠奪農民的農業公司，乃是CC系官僚資本的一個特點。

CC系官僚資本的另一個特點是新聞事業與出版事業的壟斷。這個特點是從“蔣家天下陳家黨”的黨務而發展起來的。因為二陳包辦了國民黨的黨務，在一黨專政之下，新聞與出版是被統制的。控制全國新聞的最大的宣傳機關是中央社。這個中央社是直接握在CC手裏的。報紙方面，國民黨中央、省縣黨部所辦的400家亦是握在CC手裏的。在其中，“中央日報”和一些什麼“國民日報”固不用說了，就是以民間報紙的姿態出現的上海“申報”、“新聞報”和天津重慶的“世界日報”，亦都是CC系的財產。出版方面，正中書局、中國文化服務社、獨立出版社、大東書局、拔提書店等等，都是屬於CC的；就是中華書局及商務印書館，亦是不能脫離CC的勢力範圍。中華書局在抗戰時期，歸入孔家與二陳的掌握；商務印書館則是在1945年春間用經濟部長的地位釣出王雲五時被他們攫去的。在其他文化事業方面，所謂“農業教育電影公司”與“中國廣播公司”，亦是陳果夫籌組的。

CC系雖然以把持農村金融及文化事業為其特點，但在工商業方面，它並不是沒有勢力的。在抗戰時期，CC在大後方所設立或投資的工商企業，計有：華建貿易行、華華綢緞公司、棉花運輸公司、大華企業公司、大公鐵廠、中國工礦公司、

大中华煤气运输公司、中国汽车制造公司、中国粮食公司等。在其中，中国粮食公司与华华綢緞公司是與孔家合办的。华华綢緞公司是CC系中最賺錢的公司，它在成都桂林都設有分公司，什么商品都囤积，并利用三地公司与分公司彼此間的联系及自己的卡車，运输貨物甚为灵活，故营业蒸蒸日上。抗战結束之后，CC又乘劫收之便，从华中、华东、日方接下了一些繅絲厂，成立一个独占性的“中国蚕絲公司”。同时，又把上海的民間繅絲織业組織起来，成为一个“絲織外銷联营公司”。他們的私人企业，則有太平兴业公司、华美貿易公司和建华公司等。太平兴业公司是由陈其采出面經營的；建华公司則是用230条金条連房子从一商人頂到手的。設在上海外滩麦加利大楼上的建新实业公司，亦是CC在商业等方面的据点。

二陈的家庭虽然原来有点錢，但他們的錢，是比不上哈哈孔和T.V.宋的。为了发财，为了赶上孔宋，他們就拼命的括。他們的侵占扶削，是极其野蛮，极其殘酷的！

在国民党的官僚資本之中，除了四大家族之外，还有一个政学系。政学系溯源于民国初年，当时与袁世凱分庭抗礼的大軍閥是岑春煊，在岑氏領導之下，有一班政客組織了政学会，会中著名人物有李根源、張耀曾、楊永泰、張群及吳鼎昌等。民国六、七年国会分裂时，政学系即利用李根源参加西南討袁的地位，在西南正式組成。当时他們的做法是拥护滿清遺老岑春煊，排斥孙中山先生所主持的西南軍政府；以后南北和議，政学系成为西南与北洋軍閥妥协的媒介，其后又参加徐世昌及曹錕政府，成为北洋政府中不可缺乏的集团。北伐时，張群

首先代表北方軍閥到廣州和南昌與老蔣勾結，進行其“政治南伐”。南京偽國民政府成立之後不久，楊永泰就深得蔣介石倚重，成為各方側目的人物。此時，黃紹雄任內政部長；張群、熊式輝、劉鎮華、陳儀皆各據要津，政學系煊赫一時！1936年楊氏被刺殞命，黃郛、劉鎮華相繼逝世；至抗戰初期，政學系就稍為沉寂。但不久，政學系人物又東山再起了！張群隱然繼楊永泰氏為該系領袖，熊式輝、吳鼎昌、翁文灝、陳儀等又是各據要津！抗戰勝利之後，政學系的光芒，不但未嘗略減，反而更咄咄迫人。1947年4月間張群“榮任”行政院長，張公權則在張群任行政院長以前就從宋系的貝祖詒手中奪得了中央銀行。

在南京政府成立以前，政學系早就利用其政治地位，成為北方官僚資本的中堅了。他們的據點就是北四行。在北四行中，金城銀行是它的核心；而金城銀行則是吳鼎昌氏的重要事業之一。政學系通過金城銀行去支配北四行。在國民黨政府的四行兩局組織成功之前，北四行是中國金融界中“半官半民”的一個獨占組織，在華北的工商金融業中，它是具有巨大權威的。在國家銀行中，張家璈在中國銀行有着不少的勢力。梁啟超在民國初年任北京政府財政部長時經張君勱之推薦，使張家璈為該行總經理。一直到宋子文打進去時，張才離開。交通銀行的錢新之亦為政學系的一份子。1947年3月間張家璈取得中央銀行之後，力量又更擴大了。

在工礦事業中，吳鼎昌、陳儀及翁文灝等，皆有一些基礎。當吳鼎昌任貴州省主席時，政學系的勢力，掌握了“貴州企業公司”；當翁文灝任經濟部長時，該部最重要的一個機構——

資源委員會亦被政學系所掌握。抗戰後翁文灝雖退出資源委員會，但那個帶有独占性的中國石油公司仍握在他的手裡。張家璈的弟弟張禹九則握住那個独占了中國植物油的中國植物油料公司。

在出版事業方面，有名的“大公報”是與政學系有密切關係的。吳鼎昌是該報的創始人之一，而且在實際上是這一報紙的後台。政學系的做法比較孔宋或CC聰明得多。在表面上，他們好象是在幹事業而非“官僚資本”似的。政學系的利害處，就在這裡！

六 地方官僚資本

關於地方官僚資本，我們將舉晉閻、青寧二馬及川康滇為代表。

(一) 閻錫山生在山西五台縣河邊村一個票號掌櫃的家里，長大繼承父業，亦曾在太原一家票號作店員，後因保送至日本入東京士官學校，回來便在滿清政府治下作山西軍官。辛亥革命後，他從綏西峰接得山西政權，他是軍閥中一位“不倒翁”，從滿清政府、袁世凱的洪憲、溥儀復辟、軍閥混戰、北伐以至幾次的反蔣戰爭，他依然保持着山西的地盤。閻老西的算盤打法是一切為着自己的存在。故在抗戰時，他甚至同日寇公然勾結。經過二、三十年的刮削，他是山西第一號大地主，同時又掌握了山西的金融工業和運輸機構。1932年他組織了一個康采倫式的西北實業公司，七七事變前已經發展到33個單位。還有5個大銀行——山西銀行、鹽業銀行、鐵路銀行、實業銀行及土貨銀行。太原所有的商店、銀號、鐵木工廠、烟

草公司甚至布店飯店，都被他逐漸吞并。在運輸方面，那兩條狹軌的正太、同蒲鐵路，戰前也是不歸南京鐵道部所管轄而由閻自己獨占的。閻的“名堂”很多。他的“物產証券”與“按勞分配”的學說，他的“兵農合一”與“兵商合一”的辦法，把山西人民的稀薄的血液吸得差不多了！抗戰時，又使用他的“國富民貧”的理論，將晉西南統治區內的一切大小商店、山林、田地征為“公”用，由晉北人以大小官吏的身份經營與管理。在日寇侵略的地區因為他和敵人公開勾搭，所以他的利益并未受到損失，日寇替他保存得好好的，當他回到太原的時候，一切都完好地歸還他，他亦保存了幾千日軍在太原作為報答。

（二）上海新民報曾經登載過一篇報導，題目是“萬物育馬”。馬鴻逵對於“生財”，从不落后。他所占的土地是沒法計算的，單單看他的工商企業，就够使人吃驚了。1940年他在永寧辦綏寧動力酒精廠；1942年在石咀山設立達精碱公司。此外，有一個出產毛毯地毯的手工毛紡織廠，是吞并若干民營小廠的機器及工人而成的；有一個甜菜糖廠（附屬在酒精廠內），由馬氏獨資創辦；有一個火柴廠，亦是他獨資辦的。建設廳所辦的機器廠、鐵廠、瓷廠，寧夏銀行所辦的紙廠、玻璃廠、毡帽廠、甘草膏廠、羊毛打包廠，農林處所辦的捲烟廠、牛奶廠，軍需處所辦的二個面粉廠、一個皮革廠、一個被服廠，省交際處辦的“銀川飯店”及該店辦的“新寧旅社”；二少爺辦的新聲舞台等等；這一切，歸根到底，无一不是馬氏的財產！

馬步芳在海晏縣辦有集體農場，在湟源縣設有漁場販賣部和湟中實業公司。這個公司是馬氏統制機構的樞紐，該公

司又附設制呢毡的机构。除此之外，他又開設各种可以賺錢的商鋪如昆侖大旅社、涅光影院等。有人估計全省財產十分之六，是属于他的。

(三) 四川的地方資本大都与刘湘的二十六軍有关系，刘航琛、何北衡、卢作孚和潘昌猷等皆可作为代表。这个集团是川省最大的財团，“川盐”、“和成”、“美丰”、“川康平民”、“聚兴誠”五个銀行和“和通”、“华康”及“和丰”三个銀号錢庄，都握在他們的手里。通过这些銀行，他們把資金又投到工商運輸各业去。

云南地方官僚資本的主体是龙云，他的二員大将——陆子安和繆云台，就是他的經理人；陆掌握了省企业局，繆掌握了云南經濟委员会。但是，到了蒋介石的势力打进云南以后，这二个系的企业都被蔣劫收了。

(四) 在华南，陈济棠是榨取广东人民最凶的一个，他把搜括所得，投放在港澳等地。在他垮台之后，余汉謀、李汉魂、罗卓英等人相繼在广东搜刮，他們在位时广东的省銀行和实业公司便成为他們的荷包；他們下台之后，从广东搜括到手的財產，便成为他們在省港投資的本錢。广西的李宗仁、白崇禧，自己虽不出面經營，但他們的老婆和小舅子，何尝不在代他們执行这些业务！

地方性的官僚資本，有一些是四大家族的代理人；有一些是依附四大家族以自存；有一些則是与四大家族处于对立的地位，經常受到四大家族的压迫蚕食的。在这里，我們不但可以看出他們彼此間的經濟矛盾，而且可以看出他們彼此間的政治关系来。

七 四大家族是空前亦是絕后的

根据上面所述，我們可以看出：中国的官僚資本发展到国民党的四大家族，是登峰造极的了。它們独占了全国的金融机构——四行两局和大量的商业銀行；它們独占了进出口貿易，把买办业务握在自己手里；它們控制了国家資本的全部工矿，并且掌握了一大部分的私营工厂；它們握有巨額的地皮、田地和房产，通过地租和高利去吸尽农民的血液；它們独占了全国的报纸、广播和出版事业，配合着思想統制，企图借此去壟断全国人民的头脑！在这种情形之下，原来作为它們的社会基础底江浙財閥，反而被它們压在脚下，成为它們的附庸了。有一个时期，曾敢于与它們对立的地方官僚資本如川系和漢系，亦逐漸在四大家族的巨拳打击之下，先后宣布解体了。只有閩老西和青宁二馬那样的人物，才唯唯地在它們的控制之下愿意做它們的藩臣。

替中国的現代工业和銀行开端的清末大官僚如李鴻章、張之洞及盛宣怀之流，他們虽然在得勢的时候，把厂矿作衙門，但他們的活動范围是有限的，壟断独占自然談不到。做了皇帝的袁世凱，何尝不是威风一世？但他的命令却不能及于上海的中国交通两銀行（袁氏要中交两行停止兌現，宋汉章等抗命不理），更談不到金融、貿易、工矿、农业和出版的独占了。交通系是知道把持国家銀行操縱金融的，但他們只握有两三个銀行，如果与四大家族比較，实在太渺小太不象样了！

国民党四大家族压倒过去数十年的一切官僚資本，亦压倒了同时期的一切地方資本。四大家族官僚資本在中国历史

上是空前的。过去和现在的官僚资本没有一家能同它们并肩看齐！20余年的血腥统治，20余年对于中国人民的无情劫掠，使它们“成为中国有史以来，并为历代帝王所望尘莫及的，以吸血为生活的最大富翁”。但它们越加肥胖，则越益加强其腐烂性，越益走近其坟墓。中国人民的力量在增长，新的中国，一定要扫清一切封建的买办的积垢，一定要消灭买办制度与封建制度的混血儿。四大家族官僚资本是不容许在中国存在的！

因此，四大家族官僚资本不但是中国近代史上空前的大独占集团，而且亦是绝后的大独占集团！

第三章 官僚資本的类型

一 几种結合形态

中国的官僚資本——特别是四大家族，并非单纯用他們所剝削得来的資金去进行其經濟活动的。正相反，他們除了在比較少数的場合以某一家族或二个家族組織某一企业之外，还利用国家資本、外国資本以至民間資本去进行其“神出鬼沒”的活动。这就是官僚資本的結合方式的問題。

如果从資本的結合方式去着眼，則四大家族的官僚資本可以归納为下列几种类型：第一，完全属于他們自己的官僚資本；第二，被他們所把持操縱的国家資本，如国家銀行或国营工矿貿易公司；第三，与国家資本結合的官僚資本；第四，与民族資產階級結合的官僚資本；第五，与国家資本民族資產階級結合的官僚資本；第六，直接与外国資本結合的官僚資本。

四大家族就是通过这六种“类型”去壟断全国的經濟的。倫德堡(F. Lundburg)在其名著“美国六十家”中，这样說道：“和在封建社会一样，产业資本社会私有財富的統治中心，依然是家族血統和亲友朋党的結合，指揮銀行和金融組合操縱公司的后台老板是家族集团。”半封建社会的中国，家族血統自然更占重要。讓我們看看四大家族是用什么組織方式去指揮銀行和操縱公司的吧！

二 完全属于官僚本身的資本

統治者的這些資本，是他們利用槍杆或政治特權從人民身上刮削得來的。軍閥官僚利用政治特權獲得這些資本，又利用政治特權去運用這些資本。在組織形式上，他們或者獨資或者與其他官僚資本合資，開設銀行、商行或工廠。這是官僚資本的基本組織。

在四大家族中，孔家比較傾向於獨資經營。山西裕華銀行、祥記公司、揚子建業公司、長江公司以及“時事新報”、“大陸報”等，就是例子。宋家對於這種組織的興趣比較差一點，但這亦不是絕對的。阜中公司和中国進出口貿易公司，就是宋家獨資的組織。獨資經營可以“任所欲為”，缺少人事的“掣肘”，但，這種形式容易引起人民的注意，容易引起人民的指責，容易使自己陷於孤立的地位。因此，他們多採用合資經營的方式。

在這裡，所謂合資經營當然是指官僚資本與官僚資本的兩合公司或股份公司，前面所述的中国棉業貿易公司、重慶中国國貨公司以及西寧興業公司等，大半是宋家與陳家金融系統共同投資的；抗戰結束後在上海成立的立達公司及金山貿易公司，則為宋孔二家合資經營的組織（宋家在這些公司中資本占得多一點）。

四大家族之間並不是沒有矛盾，但他們彼此間的矛盾並不是絕對的。他們彼此間的矛盾，決不會壓倒他們彼此間的統一。這種統一，表現在他們的“通力合作”；在經濟上，這種通力合作表現為他們的合伙投資。

官僚資本間的合伙投資，使他們在血統紐帶和政治紐帶

之外，再来一道經濟紐帶。这种經濟紐帶对于他們的活動与发展，是很有补益的。一来可以使四大家族在經濟上联成一气，“正如在社会經濟事业上各董事会与公司理事之彼此互相参加一样”；二来可以吸收四大家族以外的官僚資本作为他們的附庸，借以减少四大家族与四大家族以外的官僚資本間的矛盾，并收“官官相卫”之效。举一个例吧！1937年4月間，宋子文开办了华南米业公司。当时的輿論是反对洋米免稅进口的，但該公司董事之一吳鉄城却在該公司成立之前兩日，电請南京政府准洋米入口免稅。这么一来，华南米业公司就大发洋財了，但中国的农民却因为洋米的压迫而更加破产！

三 被控制的国家資本

如果从形式上說来，国家資本并不一定就是官僚資本，因为国家資本并不是私人資本。可是，这种形式邏輯是不符合实际情况的。在国民党統治下的中国，国家就是四大家族的私产；国家資本在实际上就是四大家族的私人資本。所謂“国家”，所謂“政府”，不外是他們用来掠夺人民的“名义”罢了；所謂国家資本，自然是四大家族官僚資本的另一种形式，挂着国家招牌的形式。

在前面，我們已經提到：中央銀行是完全“官股”的；由中央銀行所派生出来的中央信托局是完全“官股”的；兵工署轄下的四五十个兵工厂是完全“官股”的；資源委员会屬下的70多个工矿单位是完全“官股”的；抗战結束以后所成立的中国紡建公司、中国蚕絲公司、中国石油公司以及由中信局投資設立的中央合作金庫等，亦是完全“官股”的。这些完全“官股”

的金融机关和工商組織，实际上完全被四大家族所瓜分所把持了。CC搶了中国蚕絲公司、中央合作金庫；宋系控制了中国紡建公司和中国石油公司；还有央行、中信局、兵工厂以及資委会的工矿企业等等，这些机构虽則分別由各家族掌管，但实际都拱卫着蔣介石。中信局替他做进出口貿易并印刷鈔票，中央銀行替他做賬房并发行鈔票，資委会替他制造原料，兵工厂替他制造內战的一部分枪彈。从內战起家的四大家族，当然不能离开內战。統治者以国家的名义去进行其私图，这些所謂官股的国家銀行及企业，自然就成为他們的私产了！

四大家族之霸占国家資本，并非只有上述一个形式——即某一家族控制某一个国家資本的机构，而是很复杂的。下面三种形式就是例子：

第一，是在控制了某一国家銀行之后，又进而利用这个机构去投資或产生另一个新的派生机构。四大家族中，CC最善于使用这一形式。以农民銀行为例，它除了与其他各部或中中交三行合办某些企业之外，还大量地“直接举办”一些企业。如前述的农业企业公司、肥料公司、农具公司、农业保險公司及中国林木公司等，都是CC利用农民銀行的資金去創办的。上海正大商业儲蓄銀行亦是CC利用农民銀行和合作金庫的資本去收买的。老孔方面，他于1947年3月利用中国銀行董事长的地位，組織益中实业公司，壟断冀魯二省的榨油、紡織及面粉等业。

第二，是利用某一个国家銀行去与另一个国家資本的机构合作，产生第三个金融或工商业的組織。例如中国粮食公司是粮食部与中国农民銀行合办的。中国农民銀行握在陈果夫

的手中，农民銀行既为投資的大股東，則这个公司自然成为C C的派生的經濟据点了。又如中央合作金庫是由农民銀行与“国庫”合資經營的，“国庫”撥支半数，农民銀行出資1/3，其余1/6，則由各地合作社及省县合作金庫摊派。故在这个“合作金庫”中，C C占了絕對优势。理事长是陈果夫，總經理是寿勉成，而谷正綱、赵隶华、顧毓琰、駱美奐、侯厚培、陈布雷、張厉生及吳任滄等則分任理事或監事。这么一来，全国近500的省县合庫，就成为C C中央合庫的子公司了。除此之外，C C又利用农民銀行的資金与新疆省府合办新疆林垦公司，与广西省府合办广西水利垦殖公司，与浙江省府合办浙江林垦公司，与福建省府合办福建林垦公司等等。

第三，四大家族不仅利用国家銀行的資金去产生“子公司”，而且又进而通过“子公司”去产生“孙公司”。如C C通过前述之中国粮食公司，在汉口与湖北省府合办“汉口碾米厂”；又通过貴州企业公司与农林部合作，扩大了“中国农业机械公司”。C C“雄心”很大，它企图使用这种办法去控制全国各地的企业。1946年8月間赵隶华又利用交通銀行總經理的地位，筹組一个“复兴实业金融公司”，資本定为美金5亿及法币50亿元，“由国家銀行、商业銀行、信托公司及保險公司等認足。业务为代工矿各业訂購国外机器材料”；“新設之工矿企业，資金不敷，得請求代为筹集，或量子貸助，或由公司代向外商接洽投資或长期貸款。”这是一个投資的托辣斯組織。C C是企图通过这个托辣斯去发展許許多多工矿业孙公司的。

四 与国家資本結合

有一些官僚資本是与国家資本結合在一起的。这里的官僚資本，在形式上是叫做“商股”；而国家資本呢，則是被人叫作“官股”的。例如中国銀行和农民銀行都是叫做官商合办的；又有官股，又有商股。对于这个形式，陈伯达同志写得很透彻。他說：“如大家所知道，所謂‘官股’既是代表蔣宋孔陈四大家族皇朝；而另一面，四大家族又是所謂商股的主要代表。比如，在24年中国銀行改組之后，董事长宋子文及其弟宋子良是所謂‘官股’董事，而財政部长兼中央銀行總裁孔祥熙却是‘商股’董事。在33年中国銀行股东大会之后，宋子文亦和孔祥熙一样地变成‘商股’董事了，但他的弟弟宋子良却仍是‘官股’董事，陈果夫現在交通銀行与农民銀行里面，亦都叫做‘商股’董事呢！至于四大家族的經紀人，在各銀行中，当然亦时而‘官股’董事，时而‘商股’董事；或者这里是‘官股’董事，那里又是‘商股’董事：例如宋氏門下的現任中国銀行副总理及中央銀行總裁貝祖詒（按貝氏已于1947年2月底撤去中央銀行總裁之职——引者）亦是中国銀行的商股董事；陈家CC系的赵隶华原来是‘交通’的官股監察人，現在則是商股董事了。总之，四大家族是亦官亦商，左右逢源。蔣家朝廷1935年公布的‘中央銀行法’，認為必要时得‘招集商股’，原来亦不过是为四大家族在中央銀行里面准备商股的地位。”

以国家資本为主体而加入官僚資本的“商股”，如中国銀行与交通銀行，是“官商合办”的一种形式；以官僚的私人資本为主体而加入国家資本的“官股”，利用国家資本去壮大的資

金，則是另一種“官商合辦”的形式。例如中國國貨銀行是以孔宋及他們的姻戚的資本為主的，在這裡，還有不少的“官股”；新華信託銀行原來是私人資本的，但 1930 年中國交通二行加入官股之後，就變成官商合辦。此外，四明銀行、中國通商銀行及中國實業銀行原來都是商辦的，1935 年國民黨又以“官股”加入三行，使它們成為四大家族控制下的官商合辦的銀行。

五 與民族資產階級的資本結合

官僚資本除了控制國家資本利用國家資本之外，還盡量地去控制民間資本。這就是與民族資產階級的資本結合，利用一些民族資本家去點綴其所開設的企業；利用一些民族資本家的能力與社會信用去發展其銀行或公司，或者借尸還魂的把自己的官僚資本穿插到一些已經在社會上占有地位的企业組織中去，使這些企業在實際上完全變成它們的俘虜。在這裡，我們可以看出官僚資本與民族資本的結合有二種方式：

第一，某些民族資本所經營的企業，為了擴大其資金并減少種種困難，常投靠於官僚資本。江浙財閥當初是扶持四大家族統治中國的社會經濟基礎（當然，還有大地主封建勢力），但當四大家族建立了他們的政權之後，就壓倒了那原來扶持他們起來的舊封建買辦金融勢力，使所謂江浙財閥分解而變成四大家族的附屬物。你看：在 1927 年以前早就在金融界中顯赫的宋漢章、李馥蓀、陳光甫、徐寄廩等人，哪一個不變成四大家族的經紀人？軟弱的中國民族資本充滿了依賴性，有些地方表現着對於帝國主義的依賴性，有些地方則表現着對於官僚資本的依賴性。官僚資本是賞識這種依賴性的。

第二，某些民族資本的企业因为資金困难，或处境不利，常常被官僚資本所窺入。这种結合的方式是带着迫胁性的。T.V.宋对于广东銀行和南洋兄弟烟草公司，就是采取这一方式。广东銀行成立于1912年(民国元年)，发起人为广东省港的侨商；1925年因历年損失过重而陷于周轉不灵，在这个时候，就被T.V.宋打进去了。老宋一进去以后，清理債務，增加資本，并且在旧金山設立附属銀行——仍名广东銀行(美国注册之唯一华資华营銀行)。旧时股东都退避三舍了！南洋兄弟烟草公司創設于1905年，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間，营业甚发达；战后受英美烟草公司的压迫，五卅运动抵制英貨的結果，南洋兄弟烟草公司又获得好轉的机会。至1936年T.V.宋收买了广东銀行之后又进而收买該公司一半的股票，至是，南洋兄弟烟草公司的支配大权就完全落在宋家手里，原来創立这个公司的簡家，反而处于毫无权限的被支配的地位。老宋对于广东銀行和南洋兄弟烟草公司的这种做法，只是許多事件中的举例而已。其他三大家族，亦何尝不是如此？中华書局和商务印書館之归入四大家族——特别是孔陈，就是采取这种方式的。

政学系官僚資本所采用的形态，較側重于与民族資本合作或采用民族資本的姿态，金城銀行和“大公报”就可作为代表；一些江浙銀行家亦与政学系有渊深的关系，李馥蓀、陈光甫、錢新之和徐寄廬与宋孔很有关系，但对張嘉璈的交誼更深。

六 与国家資本及民族資本結合

官僚資本不但与国家資本或民族資本結合，有些場合，亦且与国家資本及民族資本同时結合；有些場合，則以經紀人的

姿态，活动于国家资本及民族资本之间而取得支配操纵的作用。兹以湖南实业公司和丝织产销公司作为代表：

（一）湖南实业公司除了官股之外，还有“民间投资”。在这里，“民间投资”又可分为二种：一种是指一般的人民；一种则为以商股的姿态出现的官僚资本。人民是不愿投资的，但是统治者却以公开强制摊派或征派股本的办法，去迫取人民的血汗；至于官僚资本呢，那就在这里“得其所哉”了。湖南实业公司的最大的“民间”认股者是孔祥熙。孔家就用这种办法，把官股和小民的血汗一齐吞下去！此外，川康兴业公司亦有类似的状况，政学系利用其权位硬把粮款充作它的资本；因为分赃不均，致引起CC系的攻击。

（二）上海的丝织产销公司是在1947年1月15日成立的，这个公司是国家银行和丝织业的结合。由中央、中国和交通三行“低利贷款”，由中央信托局供给原料，由中国蚕丝公司发料监督，而上海的丝织业则变为由中央、中国、交通、中信及中蚕五单位所组织的“丝织品外销管理委员会”的织户了。在这里，CC系起了拉皮条的作用。你看，发料兼监督的权力不是握在“中蚕”手中吗？这个产销公司的主要负责人不是骆清华吗？“中蚕”是CC的经济据点之一；而骆清华则为CC系在上海经济活动的重要干部。明乎此，就可了解官僚资本的活动是无孔不入的了！

七 与外国资本结合

四大家族在官办形式方面，在不少场合，是与外国资本直接结合的，资源委员会就是最显著的代表。在抗战以前，该会

在“技术方面，鑛鉄厂与德方合作；炼鋼厂与德英两方合作；煤炼油厂及氯气厂与德方合作；机器厂与美国及瑞士两方合作；电工器材厂与德英美三方合作。”据“时事类編”5卷2期所载：先是“关于德国对华投資，有种种傳說如下：1938年8月为設立鋼鉄工厂，中德两国成立5000万元的借款，又中德合办江西采矿公司，資金600万元，其他还有投資2000万的四川采矿公司，湘黔鉄路的材料借款，电力工业和化学工业的德資活动亦不一而足。”資源委员会的鑛鉄厂是完全与法西斯德国合作的，設備、机件、技术完全是由法西斯德国包办的；至于那个有名的“中央鋼鉄厂”亦完全是与法西斯德国合作的产物，經過“委員长批准”，“設計監造由克虜伯厂总其成；土木工程由西門子建設部負責。”

抗战胜利之后，美国資本代替了德国資本而侵入資源委员会。“中央机器厂有限公司工具机新厂”已与美国“摩那基”車床制造公司簽訂技术合作合約；中央电工器材新厂已由資委会与美国西屋电器公司簽訂技术合作的合同；电綫新厂亦与美国通用電綫公司及加拿大北方电器公气公司洽商合作；中央无綫电器材有限公司筹設新厂已与美国的D B C A商定技术合約；中央有綫电器材公司新厂与加拿大北方电器公司商洽技术合作。在交通方面，中国航空公司在1946年改組时，在1130余万美金的总資本中，美国占了20%。

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国度中，帝国主义的資本是大老板，官僚資本只是它的伙計；老板認為有利的投資，伙計是求之不得的。这就肯定了官僚資本与帝国主义資本結合的必然性。

第四章 官僚資本的活动方式

一 官僚資本的活动范围

英国的經濟学家Arthur Clegg在分析美国經濟的时候，称那250家控制整个美国的公司为250只蜘蛛。这些蜘蛛織造了严密的网子，吞沒了无数的蝇虫，吞沒了无数的小蜘蛛。在中国，数十年来，网罗了整个国家的財政經濟的，乃是官僚資本。官僚資本就是中国社会經濟中的蜘蛛。在这里，最大最毒的乃是国民党的四大家族。这亦同美国一样，摩根、洛克斐勒、杜邦和麦倫四系，是250只蜘蛛的头子；国民党的四大家族就是中国官僚資本的头子。

用蜘蛛来比喻官僚資本是很确切的。蜘蛛的网网罗了一切；官僚資本的活动范围亦包括了一切。从財政金融，一直延伸到穷乡僻壤的农田和高利貸，都是官僚資本的活动場所或对象；不过，官僚資本亦是經歷着发生发展和灭亡的过程的。初期的官僚資本，当然沒有囊括各部門的規模，要做到这一点，只有国民党的四大家族。因此，我們在分析官僚資本的活动范围时，不能不以四大家族及其附庸为对象。

四大家族及其附庸的經濟活动，可以归納为財政金融、貿易、工业矿山和农村經濟四項。在第二章中，我們在叙述四大家族的陣容时，曾經約略地提及了，但那时所着重的只是每一集团在某一部門的据点，至于它們在每一个部門的做法，用什

么手段去吮吸人民的血汗，还未談到。現在，我們所要論及的，就是这一方面，就是要来看看四大家族在財政、金融、貿易、工礦和农村各方面，用什么方式去掠奪全國的財富。

二 財政金融的劫持

在財政金融方面，四大家族的掠奪方法是：發行紙幣、募內債、借外債、利用金融統制、利用黃金政策及利用國家銀行。

（一）民國以來，發行紙幣成爲軍閥官僚發財的主要辦法。日人長野朗在其“中國資本主義發達史”中亦嘗指出：“濫發不兌現紙幣，用以購物，此爲簡而易舉之賺錢法；又濫造輕量惡質之銅幣，以充軍費。”長野朗的這種說法，主要是指地方性的軍閥官僚而言的，如閻錫山在山西的晉票，張作霖在東北的奉票等是，這種辦法，如果與國民黨四大家族比較起來，那是寒酸到不足道的。過去地方軍閥之發行不兌現紙幣，並沒有涉及人民的白銀；而國民黨的四大家族，則不但以其無準備不兌現的紙錢去強購全國人民的財產，而且更進一步還要沒收全國人民所儲存的白銀。國民黨使用偽法幣這個辦法，一面吞沒了人民的物資，一面又吞沒了人民的存銀。這真是一舉兩得了！其次，地方軍閥的發行劣質銅幣，雖然是量輕質惡，但到底還是“硬幣”，還是要花一點本錢的；到了國民黨却索性連這一點亦被鄙視了！它們一面把銅板收回來當作紅銅賣給外國，一面又濫發鈔票，形成十餘年惡性通貨膨脹的局面。

1935年11月初國民黨政府宣布偽法幣制度，到抗戰爆發前夕，偽法幣的發行總額爲14億元。抗戰結束的時候，法幣的發行額增加到16560億元。1945年年底爲21125億元，

1946年年底为82,000余亿元；1948年6月底，突破了400万亿元，是年8月19日，国民党又举行其所谓“币制改革”，不到9个月工夫，就发行了80万亿元的伪金圆券。

恶性通货膨胀是国民党掠夺全国人民财富和血汗的重要工具，同时亦是它们控制全国人民财富的重要工具。因为法币和金圆券膨胀了一倍，则人民手中的币值，就要跌落一半。不要说工人农民，就是“腰缠万贯”的“百万富翁”，亦是每一天、每一刻在吃国民党四大家族的通货膨胀的亏的。以江南的人民为例，战前有1万元伪法币的人，就算得很好的了，日寇和汪精卫把伪中储券与伪法币定为1与2之比，1万元变成5,000元了。胜利之后，蒋介石回到江南，规定伪法币与伪中储券为1与200之比，5,000元又变成25元。“八一九”的所谓“币制改革”又规定伪金圆券与伪法币为1与300万之比，于是25元又变成一分的小数了。反过来，四大家族却正因此大发其财。恶性通货膨胀使他们更便当地从人民掠夺财富。在通货膨胀这个问题中，我们可以看出国民党四大家族与全国人民的深刻的矛盾来！

(二) 发行内债是统治者掠夺人民血汗财产的另一办法。发行内债需要有担保，而这些担保大都是关税、盐税或统税等等。这些捐税哪一项不是从人民身上挟出来？这就是说，公债的还本是由人民的血汗去充当，公债的付息亦是要用人民的血汗去充当的。人民不但要负责还本付息，有时甚且被摊派附款而拿不到债票。人民一面出钱买公债，一面又要出钱还本付息，但他们是没法拿到“本”更没法拿到“息”的。公债的利息都被四大家族及其有关的银行家取去了。在战前，国民党所

发行的公債是由銀行承購的，承購銀行的折扣，普通是五六折，同时，公債利息定为 6 厘至 8 厘不等，所以銀行購買公債实际所得的利益，約在年利三四分之間。但还本付息，却按照債券票面十足支付，計战前从 1927 年至 1936 年，国民党政府发行公債 45 种，共值 39 亿元又英金 150 万鎊；抗战时期发行內債計 12 种，共值法币 683,000 万元，又美金 1 亿单位，英金 2,000 万鎊，美金 2 亿元。抗战結束以后，为了进行內战，又于 1947 年 3 月发行“短期庫券”美金 3 亿元，“美金公債”美金 1 亿元。如果把战前战时及战后三个时期合并起来，則国民党四大家族在其 20 年的統治時間，一共发行了 59 种內債，共計法币 107 亿 3,000 万元，美金 6 亿元，英金 2,150 万鎊和美金 1 亿单位。

抗战时期的公債，只有 1937 年的救国公債及 1940 年的建設金公債与軍需公債是公开招募的，其余各項，都以“总預約券”方式，向銀行作抵，即由財政部出一債券交与四行，作为担保，再由四行放款給政府，而收取 7 厘利息。在本質上这是变相的增发通貨，所不同的，仅在国家銀行多了一笔公債的票面收入；对于社会經濟及国家財政則与單純之增发鈔票完全相同。公开招募的公債实質上成为摊派（如 1937 年“救国公債”，各省是把它随田賦带征的）；而总預約券的方式，則是变相的增发通貨。摊派是一种露骨的掠夺，增发通貨何尝不是一种野蛮的掠夺？

20 多年中国国民党四大家族以公債的形式，从人民榨去 127 亿 3,000 万元的伪法币（連 1 亿伪美金算在內）、6 亿美金和巨額的英鎊；这一笔巨款被他們拿去打內战，拿去巩固其血腥的

統治，而同時，他們不但在這裡取得折扣和利息的好處，並且以操縱投機的办法去吞小戶的“炒家”。看看下面三個例子吧！

（甲）1936年間南京政府準備發行“統一公債”以掉換舊有各種公債債券，重行厘訂利息。孔家當時就叫人散布烟幕，說是政府財政困難，掉換舊的目的，就是要停止公債付息。小戶相信了，紛紛把公債拋出，市價慘跌，而孔家則暗中叫人傾中央銀行的款項，大舉吸收，沒有多久，行情回升了。孔家於一出一入之間，獲利3,000萬元之巨，而許多投機公債的人，都為之傾家蕩產，有些人竟自殺了！

（乙）1942年國民黨政府發行了1億元的美金公債，當時中美匯率是20對1，當時掌握財政金融大權的孔祥熙很懂得美金公債的利益，所以一下子就買了一大半，並且派人至各處收購，連他答應分售給中央銀行全體職員的幾百萬，亦貪言吞下，引起該行在年關中發生了一度糾紛，結果，一些小職員被斥退了，美金公債還被老孔吃下去。

（丙）在日本投降之後，有人故意散布戰前統一公債“優惠還本”的消息，說得活靈活現地，宋家當局對於這種謠風既不否認，亦不駁斥，最初統一公債丙種從百元票面漲到300餘元，直到1946年4月間最高達8,400元，超出票面80餘倍。到6月初，“優惠還本”的消息還很濃厚，自稱和當局極有關聯的投機者，以6,000元拋出大量現貨，最後宋子文發表了一個談話，“按票面價值償還戰前公債”，於是公債一致急劇下跌，投機證券字號倒閉達十餘家，大亞銀行等亦倒閉了，有些錢莊則出盤與孔家的揚子建業公司。據銀錢業估計：這次各私營行莊受偽公債影響，損失達1,500億元之巨！

这三个例子証明国民党四大家族是处处在排兵布陣吞食小魚的！

(三) 举借外債是官僚資本发财的另一种机緣。在北洋軍閥时代,一些官僚政客是由于經理外債而起家的,第二章所述的交通系就是好例,但比起四大家族来,交通系就要变成一只小老鼠了!交通系这些政客所轉的念头,主要是在于从經理借款中取得回扣,而从四大家族看来,回扣是不在眼里的。他們直接了当地叫人民負担巨額的外債而自己則以举借外債的关系,用各种“担保”去取得帝国主义的欢心,同时,又用其所借得的外債去購買軍火以巩固其統治或者把一部分外汇存在外国作为自己的財產。

在抗战以前,国民党政府举借了5次外債,共美金64,112,826元,英金2,403,200鎊。抗战期間,中英借款12次,共11,850万英鎊;中美借款9次,共124,780万美金。从太平洋战争至抗战結束時間所使用的“对华租借法案”63,000余万美金,还没有計算在內。抗战結束以后,美帝国主义先后借給国民党的資金,超过50亿美元,使蒋介石得以进行內战。

四大家族用这种办法使中国人民变成美国独占資本的債務者,而自己則从中取利。他們的在美存款有一部分是用这种办法获得的;至于用于購買軍火的那一部分亦是四大家族財富的一种来源。因为購買軍火的回扣或其他种种利益,主要或大部分由这四个买办集团所壟断,是不会有什麼疑問的。

(四) 利用統制政策。在这里,我們將注重外汇統制一項。依照外汇統制的規定,人民是不能随使用法币去买得外汇的,可是,四大家族却利用其特殊地位与权力,在外汇統制中,大

发其財。1939年8月6日上海的“大美周刊”曾經登載过这么一条消息：“上周平准会停止援助法币前，渝某重要部长夫人电某外汇經紀人，囑購入英金4万鎊之巨額外匯。”这一位部长夫人，不用說就是孔祥熙的太太宋霭齡了。1946年1月下旬改变外匯率的前夕，陈立夫以中国农村电影教育公司董事长的資格，用20（法币）对1（美金）的比率，預先买进美金外匯119万元；沒有几天（3月1日起），美匯的官价是2,002元，而黑市的匯价則为3,000余元了。陈立夫这一笔进賬，用官价来算，一下子就贏了238,000万元；若用当时的黑市来算，則一下子就贏了357,000万元了。无怪馬寅初先生大声疾呼，反对持权者“以二十元法币換一元美金，而老百姓是要四五千多元才可換到一元”，并且斥責“这样的賺錢并不是本領，这些事情都是猪狗畜生做的”了！这两个例子，分明不能說尽四大家族特权者之利用外匯統制，它們只是“例子”吧了！

（五）利用黄金政策。有一位作家这样写着：“在黄金政策的幌子之下，翻云复雨，作浪兴波，又不知制造了几多暴富，这种暴富，唯有制造消息的权貴，才有十足把握。試想开始抗战至于今日，一会儿宣布黄金国有，一会儿解除国有恢复自由买卖；一会儿实行平衡买卖，一会儿又实行官价平卖。就是胜利以来，自由价格的平衡买卖变成固定官价的平衡买卖，再又取消固定官价，停止平衡买卖；恢复自由价格的平衡买卖；每次变动前后，市場总是謠言騰起，作浪兴波，最后，謠言什九成为事实，則其内幕如何，也就可想而知。”（1946年5月11日上海“周报”36期）国家金融机关握在他們手里，决定金价由他們；制造謠言是他們，大量抛出是他們，大量購进又是他們。

1945年3月在重庆哄动一时的黄金案，虽然哄动一时，但后来却弄到烟消云散，其理由就是在此。就以出售黄金的办法而言，“战时抛售黄金先以400两为出售单位，33年（1944年）10月始改以10两为单位，都是偏于大户而未顾及小户的办法。在上海配售以来，黄金亦大都为既得利益集团及投机者所吸去，而在国共谈判停顿后，官僚资本和权贵们更在疯狂的追逐黄金，因此，政府所卖出的黄金，有十分之八九，全落在这些富户手中。”（“经济周刊”第4卷第9期），这里之所谓“富户”、“权贵”、“官僚资本”，最大的要角，当然是四大家族了。

黄金政策不但使四大家族手中所握有的法币，变成黄金，而且使他们在黄金狂潮中吞食小户。1947年2月初，上海黄金每两是48万，但到是月12日却涨到97万元。黄金之涨，法币之跌，当然有其必然的原因（如国民党的财政破产等等），但四大家族官僚资本之混水摸鱼，却是主要因素之一。他们把黄金买贵了，又在宣布黄金不能自由买卖之前，相机抛出。为了压榨小户，虽然在市面上黄金买卖陷于停顿，但没有多久，所谓“美金公债”又上演了。黄金实价从48万涨到60万。这难道不是为他们自己想办法？这难道不是在杀死了小户之后的“应有之举”？

（六）在银行方面，除了操纵把持四行两局以外，四大家族还“致力”于利用国家银行的资本去抢夺私人银行。前面所述的“四明银行”、“中国通商银行”、“中国实业银行”及“新华信托银行”，就是例证。国货银行则是孔未利用国家资本去创立的。中国工矿银行和上海正大银行，则是CC利用国家资本去投资的。

四大家族利用国家資本打进商办銀行，是做法的第一步。經過这一步，他們就可一面占住官股的董事，一面占住商股的董事去操縱这一个銀行了。到了認為必要的时候，他們又可以讓归民营的名义，把官股变成他們的商股。1947年春那个官商合办的小四行（即四明、中国通商、中国实业及中国国貨四个銀行）之酝酿改为民营，还不是这么一回事！

四大家族不但用种种办法去吸食小銀行或大銀行的小股东，而且更以种种办法去吞食广大的存戶。“广东有一家銀行被某大官僚所买，吸收广东人的存款很多很多。日本人到了广东，某大官僚即令这家广东銀行移至后方，于是存戶的存款都不能提出。这个大官僚利用存款做生意买卖外汇，他且兼任外汇平准基金的委員。現在我們得到胜利，这家不知发了多少財的广东銀行迁回广东，对于存款人只以法币支付，这是变相的劫夺，我以为这家广东銀行的存款，至少以一万倍偿还。”（1947年1月11日上海“文汇报”馬寅初講“今日我国經濟的总檢討”）四大家族就是以这种变相的劫夺去大发其財的啊！

三 商业上的掠夺

四大家族的商业机构，塞住了中国的每一个通商口岸。这一点，我們已在前一章述及了。現在，我們應該进一步去看看他們的生意到底怎样做法！

貿易統制是四大家族扼死民营企业的武器，同时亦是他們发财的工具。因为它们所控制及其私有的貿易公司可以享受种种一般商行所不能享受的权利。1947年3月13日合众社的上海電訊，曾經有这么一段报导：“中美商人对于宋子良

所主持之孚中公司，宋子安之中國建設銀公司，及孔令侃之揚子建設公司，皆可利用‘特權’經營商業等情，尤多指摘之辭。例如孚中公司有代表一人，利用中國外交官之護照，現正在美國從事商業上之旅行，而一輩有經驗之中國商界領袖，欲赴美國，則常不能獲得准許。”

利用外交官護照，只是一種表現而已，官僚資本還利用其權位違反他們自己所頒布的進口法令。“據悉：一統公司（Universal Trading Corporation）、中央信託局及中國供應局，將大量‘奢侈品’搬運進口，如高價汽車、無線電機、冰箱及其他中國當局所嚴厲禁止進口之貨物，而私人商行數千件進口許可証及結匯之請求書，擬以急需之合法進口貨，如重工業器材等物，則當局置之不理。”（1947年3月13日合眾社上海電訊）按一統公司為陳光甫所辦，總公司在紐約，股本以上海銀行投資最多，後宋子文亦參預其事。這些亦官亦商的機構之這種干法，自然可以賺得一般商人所不能賺得的利潤了。

一面設立種種限制，一面又破壞這些限制，這是四大家族官僚資本在對外貿易中利用特權的一種做法。不僅如此，它們還可隨時為了自己的利益而頒布一些“辦法”。1946年春，“某大員向美國購進大批卡車，此批車輛進口之後，報上即見政府禁止三噸半道奇卡車等幾種卡車進口的消息，美商方面，極為不快，即請美國領事向中國政府交涉。在外國壓力之下，才決定禁令以三個月為限。此種決定，實在不通，若謂中國的道路不適合此種卡車行駛，豈三個月內即可改善？實則某大員買進此批車輛，急于出售之故。”（1946年9月28日上海“文匯報”）這一位大員，乃是鼎鼎大名的宋子文氏。

正如陈伯达同志所說，“专卖制度是四大家族‘官’式商业独占的一种发展。”在抗战的时候資源委员会、复兴公司、富华公司(后来归并于复兴)、中国茶叶公司及农本局的福生庄独占了錫、銻、錫、汞、生絲、桐油、猪鬃、茶叶及紗布的买卖。1941年4月国民党八中全会決議創設专卖制度；1942年，糖、盐、卷烟与火柴的专卖便先后实施了。在实行专卖之后，专卖品不但領導了物价的上漲，而且广泛地制造了黑市。“公卖店实为黑市主要产地”，这是大家所知道的。四大家族的商业独占既拥有集中的商品，只有它們才能够操縱物价，只有它們才能在黑市中活跃，“它們独占了公开市場的价格，又独占了黑市場的价格，并轉而使黑市的价格变成了公开市場的价格”。四大家族独占的商业利潤亦就上漲不絕了。就以沒有归入黑市的专卖利益而言，极大部分是被四大家族的小家庫取去的。桂林“大公报”1944年5月19日的社論說：“今日专卖机关与税务机关之收入，归国庫者仅十分之一二，飽入私囊者約十分之八九。”陈伯达同志說得好：“在归入四大家族的大家庫之前，事实上已不知有多少归入四大家族的小家庫，而在归入四大家族的大家庫之后，当然又在各种形式之下，轉入四大家族的小家庫。”

貿易管制和专卖制度，是四大家族利用“合法”以进行其“非法”活动的例証。这样的“非法”，还是比較客气的。如果我們进一步去看看下面一些事件，那就可以知道它們的非法活动，竟成为无法无天的了。

(一) 在抗战困难的情况下，囤积居奇是举国人民所痛心疾首的，然而四大家族却瘋狂地在大于人民所痛心疾首的勾

当。孔祥熙的庆记纱号，多少年，一直在操纵大后方的纱布市场。这个纱号的资本是与国营的福生庄不相上下的。在孔家的生意中，纱布还算是正当的。其实，只要有钱可赚，他们是什么都干的。二小姐管理下的那一个“四联总处”，连白糖和鸦片的买卖，亦都要经营。CC的农民银行除了把资金交给土豪劣绅去剥削农民以外，还致力于囤积油、盐、粮食和布匹，弄到1945年7月间参政会上有人提出弹劾农行的提案，说“农民银行违反本身事业，贷放大宗商业款项，影响市面”；说农民银行“运盐售油屯粮……有营私舞弊嫌疑”。这实在说得太客气了。囤积居奇是万目共睹的，岂止嫌疑？

四大家族不但在抗战时期从事囤积居奇，而且亦在抗战结束之后从事囤积居奇。1946年4月间，南京政府发出粮贷10亿元，单单孔家的长江公司一家就贷了6,000万元。“粮贷放出之后，米价由30,000元，跳到63,000元。”这是长江和三泰米店提高价格所致。当时米市中，糙米卖主只要51,000一担，而该二公司却硬要以55,000购进，于是米价便暴涨起来，而该二公司的米，一粒都不肯卖出。因为CC没有分得利益，所以外扬了一番家丑！

（二）四大家族利用其政治特权，以经济检察队去镇压普通商民，而自己则在经检队保护之下，利用国家的运输工具进行其大规模的走私。在太平洋战争以前，滇缅公路尚通行时，孔二小姐与中央信托局的运输科科长林世良勾结，利用中央信托局的汽车封条，大干其走私生意。利息当然是无可比拟的，后来事机不密，只得杀掉林世良以塞责。

为了自己的利益，四大家族可以化敌为友，走私就是一个

很好的例証。他們一面替敵人運銷商品到內地來；另一方面把所集中的人民的物品輸送到敵人那邊去。這種干法，普通人是沒法辦到的。只有當權的四大家族才具備這種條件，他們有電台可以直接向香港上海定貨，有銀行和商號代為付款，有獨占的交通工具為之運輸，更有特殊勢力為之保護。起初他們干這些勾當時，還是偷偷摸摸，到後來就索性公開起來了。“一切資敵物品如糧食、棉花、木材、礦砂等等軍需品，亦都裝在輪只卡車上，插上皇皇大旗，千里輸送，如入無人之境。”

(三) 四大家族不但製造黑市，而且製造黑黑市以至黑黑黑市。救濟物品的轉移就是例証。“聯總把面粉賣給行總，行總又以國幣9,000元一担賣給了‘老百姓’（按這個老百姓應加上括弧），或者算是‘老百姓’的某些人。不知怎麼一來，面粉又運到天津，那里價錢提高了法幣2萬元，政府毫不干涉這件事。他們認為要不然的話，政府沒有船和火車，美國飛機又沒有汽油及駕駛員，天津人還根本吃不到這些面粉哩”。（1946年4月21日“生活雜誌”“上海性格”）除了四大家族，誰能夠充當這種黑黑黑市的主宰？除了四大家族有關的公司行號，誰能夠做這種一本萬利的黑市生意？

四大家族的商業活動，完全是破壞市場，破壞價值法則的。無法無天的干法，當然可以得到無法無天的超額利潤！

四 工業上的掠奪

在產業方面，四大家族的拿手好戲是：

第一，挾其雄厚的資金與炙手可熱的政治勢力去侵吞民族資本的企業。當然，这里所謂民族資本的企業，是比較有基

础有希望的。宋家对于南洋兄弟烟草公司，就是例証。按南洋兄弟烟草公司原为广东侨商簡照南昆仲所办，这一个公司，虽然经历过无数次的困难，但因它在消費者中具有相当信用，故基础仍很坚强。就是看中了这一点，所以宋家就在1937年把它抓住了。当时該公司的股票每股定为15元，老宋在买了广东銀行之后，一下子又买了“南洋”的一半股份(約20万股)，每股是以5元計算的。这种买法，便宜了2/3。不但如此，宋家除了买得簡家一半之股份以外，还强迫簡家将其余股份全数連同股权交出，一面規定宋簡二家的股份全部交給宋家的广东銀行代为保管，一面又規定簡家的股权由宋家自由支配處置及运用，非得到宋家同意，簡家不得移轉或出卖。广东銀行要保管多久呢？又没有規定。这就是說，簡家的股权无期限的要交給宋家，而且只有卖给宋家，才能卖出。簡家只有死在宋家的手里，才能死去；否則，它就要使你“求生不得，求死无門！”这种干法，完全是抄襲帝国主义对付弱小民族的办法，厉害到透頂了！

第二，四大家族是以租稅和法币的征发方法，去进行其資本的原始积累的。例如川康兴业公司和湖南实业公司的資本，絕大部分是在人民(主要是农民)間公开强制摊派或征派股本而得来的。人民在四大家族的威压之下，只好“貢獻”出他們的稀薄的血液。血液被吸去了，他們絕对不会拿得到股票，甚或連看都不会看到。国民党的官僚資本却就在这里又大发其橫財！

第三，四大家族掌握了国家銀行，利用国家銀行的巨額資金去侵占民間企业或建立自己一家或一系列的工业据点。前一

种方式如宋家通过中国銀行去獲得郑州豫丰紗厂、济南仁丰紗厂、昆明云南紡織厂、衡中紡織公司及成安紡織公司；后一种方式如CC系利用中国农民銀行的資金去開設农具公司及农业机械公司等等。用国家的資本去建立自己一家或一系的企业，在規模上，自然是很龐大的了！

第四，四大家族利用工业管制去打击民族資本的工业，去助长官僚資本自身的发展。以抗战时期大后方的紡織业为例，在管制之下，它們只供給棉花、其他机器、物料，員工薪膳則由各厂自筹，但物价飞漲而工繳不断落后。1945年一、二月間，每件紗之工繳为34,000元，每疋布之工繳为600—900元；3月間每疋最高工繳增至3,000元，但实际成本每疋为3,437元，生产者每疋要亏437元之多。反之，管制局的所得，却不只一本一利。如以这一年春間的情形而論，每件紗織成46.5疋布总成本为165,265元，但管制局的售价为34万元，差額为174,735余元。2月以后，售价漲至80万元，是則管制局每46.5疋布之利得，可达至60余万元。計1943—1944两年，管制局所获总利益約达180余亿元。这都是从压低棉价压低紗布的工繳而来的。在这里，承織布疋者，大都为各地手工工場。这些中小規模的手工織布厂，如与当局沒有特殊关系，沒有送禮送紅股，就休想登記成功！登記成功之后，因为驗貨員苛扰，如沒有向他們活动，沒有經常周旋賄賂，就时时有受到扣繳扣紗的危險。如遭扣繳，就要亏賠血本。因此，土布业便不断关門了！以重庆为例，1942年有織戶1,156家，布机6,963台，到1945年年底只存織戶456家，布机2,442台，几乎减少2/3。这种办法，民間紡織厂就沒法不衰落了，但四大家族的官庫却

因此而肥胖起来，四大家族的私庫亦因为极有利的条件而大賺其錢了！

第五，抗战时期，大后方曾实行专卖制度，在这一制度里，四大家族亦极尽其巧取舞弊的能事。以卷烟为例，这是采用民制官收的办法的。中小烟厂必須把制成品交給专卖局，但孔家的华福公司与宋家的南洋兄弟烟草公司，却有大部分的产品逍遥法外，以黑市价格卖出。

第六，四大家族的独占网，在抗战結束之后，因劫收而迅速地扩大了！它們在“商民无力經營和国营爭取世界市場”的两个口号之下，穿了“国营”的伪装，囊括了生产事业的各部門。中紡壟断了紡織染等；中蚕壟断了江浙的蚕絲事业；中油壟断了全国的石油事业；中植壟断了全国的植物制油事业；台糖壟断了台灣的制糖事业。这些企业，表面上說是国营，而在实际上却分別握在四大家族手里，这一点，我們已經在前面提及了。

第七，四大家族的工业活动，主要并不是在发展生产，而是在以工业为招牌去进行其投机壟断。因为有了工厂的招牌，就可“名正言順”地从国家銀行取得巨額的低利放款。历年的所謂工貸，就是这么一回事！四大家族一方面既借企业之名而吞并民族工业为已有，同时又把商业投机作为发财的保証。孔祥熙当董事长的那个中央制葯厂的营业部就囤积了大量的葯品，用为商业投机的。有名的“中紡”，在实际上亦是一个大投机机构。1946年夏間，当紗价卖160万元时，中紡不售紗，任民营厂商以少数产量在市上抬价，到了相当程度之后，中紡才出而平价，但已較160万元高出很多了。其次，60支紗是独占

的，原定每周开 3 期，6 月初 60 支紗售 295 万时，有一周連一期亦不开，厂商急于需要而提价，于是中紡乃弄出一二件标卖，叫各厂商自由竞标，因而漲到 353 万元。这是一种巧妙而合法的操縱法。中紡不但从美国运入棉花，而且从墨西哥运入棉布。棉布是在市場上拋售的，棉花則自用之外，亦还可轉卖。真是双手要錢！

四大家族并不真正在搞工业，不过是以办工业的名义去侵吞民族資本，去掠夺人民的血汗以便自己致富罢了。用了工业的名义去使用国家的資金，用了办工业的招牌去进行其投机操縱的勾当，这就是“挂羊头卖狗肉”，这就是“偷天換日”！四大家族官僚資本就是以偷天換日的干法，去取得它的发展的。

五 对于农民的剝削

官僚資本对于中国农民的剝削，充分地表现了它們的封建性：

第一，官僚資本有不少在农村、城市、交通要道与港口置有大地产。在鴉片战争以前，中国原来是一个封建国家；土地的占有乃是财产的主要形式。鴉片战争以后，情况没有什么改变，故对农民作封建剝削，仍是一个主要的形式。升官发财的結局，就是購買土地。看看过去几个大官僚的例子吧！李鴻章在蕪湖以及河南信阳一带的田地，是沒法測量的；湖南聶云台拥有土地 10 余万亩；衡阳的赵恒惕、新宁的刘坤一等，所占的土地都是在 1 万亩以上；窃国大盜袁世凱单单在彰德就占了全县土地的 1/3。地主与官僚是不能分开的。1930 年春

江苏民政厅曾調查該省 514 个大地主，其中 374 个是有职业的。在这 374 个有职业的地主中，44.39% 为地位不同的軍政官吏。以中国一般情形而言，地主官吏以东北各省居多，但这并不是絕对的。四大家族，除了孔家原是山西的土財主，在山西握有土地之外，其他的几系，虽然属于东南，但他們在某些农村和城市，特别是交通要道，仍置有大地产。除此之外，統治集团因为握有政权之故，能够以賦稅的形式，直接取自农民或間接經过地主去剝削农民，故“全国各地的地主都好比是二房东或三房东，而四大家族則好比是全国性的大房东，蔣家朝廷治下的一切农民，包括佃农以至自耕农，在实际上，都是四大家族的佃戶。”(陈伯达)田賦征实是国民党官僚資本对全国农民的一种最殘酷的收租形式。“田賦征实征借的負担，名义上虽为田地所有人，实际上則直接間接，一部分或全部分都轉嫁到农民身上。大地主把它的負担轉嫁到中小地主和农民，而中小地主又把它的一部分負担轉嫁給它的佃农。”地主們以政府增加田賦为理由，竭力提高田租，原来收錢的改收实物，正租租額之外，还加增押租和附租的租額。所謂“征購”，农民是拿不到錢的，錢都被各級官吏和保甲长克扣去了；征借呢，那是明明白白的沒收。“四大家族对于这种粮食的征收和沒收，一部分变成黑市的投机，一部分变成蔣家軍隊的軍粮，一部分由四大家族的层层爪牙所吞飽。”(陈伯达)这种明目張胆的超經濟的劫掠，只有中世紀的領主才可比拟。

第二，是前資本主义的高利貸的剝削。中国的地主，大都是收租者、商人、高利貸者及行政官吏的四位一体的人物。陈翰笙同志在其名著“現代中国的土地問題”中指出：“許多的地

主兼高利貸者，可以变为地主兼商人；許多的地主兼商人，又可变为地主商人兼政客，同时許多商人政客又可变为地主。”由此可見：地主对农民之封建剝削是离不开高利貸的。带着强烈的封建性的官僚資本，亦进行了高利貸的剝削。孔祥熙的老家是山西的志誠信票号，票号是海禁打开以前的金融組織，这种組織的主要任务，就是經營高利貸。陈果夫在参加上海交易所以前，在湖州曾做过10多年的当鋪老板。这些人的出身，說明他們对于高利貸剝削，是老練到无可比拟的。在四大家族統治下的中国，CC所把持操縱的中国农民銀行，自1942年以后，便独占了农貸业务；而所謂农貸，在实質上，乃是一种大規模的全国性的高利貸。农貸多在春荒貸出，在春荒期間，物价昂貴，农民虽能借得款項，但所能購得的物品比較少；到了秋收还款的时候，农民出售农产品却大为跌价。这就决定了农貸的高利貸性質。“这种农村放款，受到好处的决不是农村中最貧苦最需要資金的农民，而大半是有相当田产或較富有的农家，甚至有一部分資金变成农村高利貸者的本錢。”在四大家族中，对农民剝削得最凶的是CC。CC不但用农民銀行的資金专发放其高利貸性的农貸，而且又通过中国蚕絲公司去压榨蚕农，1946年7月1日上海“文汇报”登載嘉兴一个讀者的来信說是年“中蚕”承办春茧，貸款200亿元，而該公司“規定春鮮茧价格每担仅法币10万元，实际收价且有低于7万元者，但蚕农成本，以种价每張要1万元以上，再加桑叶人工，每担至少要15万元。农民辛苦一月，非但工資无着，連血本亦要蝕半数以上。在农村經濟枯涸之今日，尙經得起如是严重之榨取乎？”

第三，国民党官僚資本不但用地租、田賦和高利貸的方式去剝削農民，而且明目張膽地進行大規模的軍事性的掠奪和兼併。1947年3月21日陝北新華社有一篇綜合報導，就概括地總括了國民黨當局的這種暴行。

“各地報紙披露，國民黨政府自去冬以來即在全國範圍內對人民土地實行大規模軍事性掠奪兼併，並企圖在所謂美式‘機械化’步驟下，達到蔣記官僚資本與美國金融勢力結合一起徹底控制中國農業之目的。

“蔣政府掠奪人民土地之具體辦法有二：一為利用‘屯墾’‘合營’名義，公開侵奪和兼併農民土地。一為‘明令’‘接收’日寇在其占領期間殘酷掠奪和強迫集中之大量中國農民的土地。國民黨國防部聯勤總部已於今年1月間經蔣介石親自‘核批’，決定在湖南四川福建甘肅陝西貴州等省設置‘屯墾總隊’，驅使殘廢軍人及退伍軍人實行強迫性‘屯墾’，一般農民土地橫遭兼併，農民皆叫苦連天。雲南亦奉國民黨行政院命令，實行同樣辦法成立‘墾殖總局’。在滇緬邊芒市遮放路江等九地區，設置所謂‘集體農場’。據傳滇緬邊地區之‘墾殖’與美蔣在中國西南之軍事交通計劃亦有關係。至於敵偽掠奪土地之‘接收’，以東北與台灣規模最大，東北日人所謂‘開拓田’已有數百萬畝為國民黨國防部特設之‘東北屯墾局’所接收，該局系完全繼承日寇東北‘開拓總局’者。該局局長鄧子舉曾宣稱：彼等在東北將繼續實施日人之‘開拓’政策。台灣據國民黨地政署副署長湯蕙蓀，1月間在台‘視察’結果，認為全省土地約有1/4算作敵偽遺留之‘公地’，準備設立所謂‘合作農場’，從事‘機械化’之‘耕作’。湯氏並公開贊揚日本在台灣農業

方面‘过去 50 年之經營甚为良好’。在东北‘开拓地’与台湾‘公地’为过去日寇在該两地榨取中国农民之最野蛮手段，为其殖民地政策之最露骨表现，今此种政策又为国民党政府全部繼續用于控制中国农业，榨取农民生产，此事已激起各地农民之普遍愤怒。此次台湾人民自治运动中所提廢除蔣記‘公营事业’口号，内容之一即系反对蔣政府对台湾土地之掠夺。同时美国正通过‘联总’关系，积极展开对于中国农业之直接控制，现有中国农业之‘屯垦’‘合营’，实际上系完全在美国資本与美国技术控制下进行者，所謂中国农业之‘机械化’实际‘美国化’之謂。国民政府‘行总’与农林部合組而在美国資本控制下之‘农垦处机械装修厂’，与以‘联总’美国方面为主体会同国民党农林粮食交通經濟四部成立之“黄(河)泛(濫)区复兴委员会”两机构，更直接主持中国农业之經營。‘农械厂’已在各省市設立分厂，且已将‘电引机’数百架运往河南开封江西吉安及湖北等地从事‘开垦’，該厂技师大多为美人，該厂副主任柯白亦系‘联总’派来者。‘黄泛区复委会’已在皖苏豫三省設立分会，各县則設‘工作队’。皖北方面已于阜阳太和颍上五河泗县等 13 县設立龐大之‘合作农場’，該場强迫‘集中’之农田約为 440 余亩，經營資本及工具完全由美方統籌。‘农械处’与‘复委会’名义上为改进中国农业技术及救济中国农村，但实际上系为借以实行去年‘中美农业合作团’所拟定之‘农业中国工业美国’計劃。蔣管区农村之正常私营农业，正为美国金錢与美国机器所摧毁，广大农民正陷入更严重之失业和痛苦深渊。这就是美国在蔣管区农村协助蔣政府实行农业‘机械化’之真象。”

国民党四大家族的搶夺土地，不仅充分地呈現了它們的封建性，而且深刻地呈現了它們的买办性。“所謂中国农业的机械化，实际就是美国化”，这种提法是再痛切沒有的了。

六 官僚資本活动的透視

在上面，我們已經从財政、金融、貿易、工业和农村各方面去察看国民党官僚資本的活动方法了。四大家族的活动，真是“五花八門”、“应有尽有”的；現在讓我們进而看一看这些活动的本質吧。

四大家族活动方式的第一个特点，是“以公为私”。这个特点，是从“朕即国家”发展出来的。中山先生提倡天下为公；但到了現在他的不肖子孙——蔣介石——的手里，就变成“天下为私”了。因为这样，所以国家的四行两局变成他的庫房，兵工署的兵工厂和資源委员会的重工业为了他的内战需要而在生产，一切貿易机关和交通机关都听命于他的手令。这做法的特質，用一个字来形容，就是“劫”！四大家族劫夺了整个中国，劫夺了全国农民工人的血汗，劫夺了工商企业家的利得！

第二，因为“天下为私”，因为“以行为家”，所以，四大家族就假痴假呆地干他那一套公私不分的勾当。举借外債、发行内債、农貸工貸、官商合办等等，就是在公私不分的做法之下，去发展他們的官僚資本的。“蔣家天下陈家党”，在国民党反动統治的 20 余年中，二陈从国庫中支出无数的款項去办他們的“陈家党”，这不是“公私不分”嗎？孔宋二家之以行为家，連家中的揩屁股紙和狗吃的牛肉都要在行里开帳，这不是“公私不分”嗎？这种干法，用一个字来形容，就是“混”。

第三，在拿不出名义来的时候，四大家族只好“混”；如拿得出名义来，那就不用不着“混”了。这就是“假公济私”。历年巨额的工贷，被他们拿去充当他们的公司行号的囤积居奇的资金了！巨额的农贷、茶贷、丝贷，被CC及其爪牙拿去作为放高利贷或咀吸农民的商业资本的本钱了！这种干法，用一个字来形容，就是“骗”。国民党四大家族压根儿就是大骗子。“骗”，是他们统治中国和攫得财富的主要办法之一！

第四，如果名义拿得不响，不能假公济私，那末，他们就来一套“化公为私”。象陈立夫在1946年2月下旬改变外汇前夕，以中国农村电影教育公司董事长的资格，用伪法币20对1（美金）的比率，预先买进美金外汇119万元，就是“化公为私”的一种标准做法。“化公为私”是在暗中进行的。它的“妙处”在这一个“化”字；它们无耻的地方，亦就在这一个“化”字。故这种干法，用一个字来形容，就是“偷”。“以公为私”是强盗的作风；“化公为私”是小偷的作风！

第五，以上所说，是从四大家族官僚资本对于国家资本的关系而言的。这是四大家族在其公库和私库间如何安排的把戏。现在我们还要看看他们对于民间资本——特别是中小商人与中小生产者——的做法的特点。在这一方面，四大家族官僚资本的拿手好戏是制造谣言，兴波作浪。制造谣言和兴波作浪的目的是在于投机操纵。这么一来，正常的市场就被他们破坏了，支配正常市场的价值法则就被他们破坏了。孔宋和CC在外汇市场、公债市场、粮食市场和一般商品市场上的活动，处处都可证明这一点。这种做法，如果用一个字来形容，那就是“捞”！一个美国记者曾经记录一个反共的美国律师

对他所说的愤激而痛心的话：“政府不象政府，这是一群无耻的，唯利是图的官僚，只要有油水可捞，先捞了再说。他们失尽了民心。”

第六，“捞”，还要花一点心事，还要耍一些花头，这是相当麻烦的。因为要从工商金融方面捞到油水，总不能不要点花头。可是，他们对于农民工人和一般小市民，就不会这么客气了。对于老百姓，对于无势力无地位的小民，他们的干法是“刮地皮”、“吸膏血”。看吧！一道“白银国有”的命令，就把全国人民的存银劫掠去了；一道征实征购的命令，就把战时大后方和抗战结束后的蒋管区农民的粮食都劫掠去了；同时在“接收”、“屯垦”和“垦殖”的名义之下，在东北、在台湾、甚至在川、滇、闽、甘、陕等省大量圈地。四大家族对于人民，不但要白银，要粮食，要土地，要黄金，而且要他们的生命！拉壮丁，打内战，就是铁一般的证据。这种干法，用一个字来形容，那就是“洗”！他们括光地皮，吸尽血液，抢尽一切财富和生命，这不是“洗”是什么呢？

国民党四大家族发财的秘密，就是“劫”、“混”、“骗”、“偷”、“捞”、“洗”六个字。他们就是在这六个字上下工夫的！这是一种无法无天的封建性的剥削。可是，国民党四大家族的活动的本质，还不止封建性而已，它们还有另一方面，这就是买办性。

以伪法币来说，它不但是一种封建性的掠夺，而且是帝国主义控制中国金融的一条绳子。在当初，伪法币钉住于英镑，成为英镑集团的一员；到后来，伪法币又钉住于美金，成为美金集团的一员了。陈伯达同志说得好：“以外汇为本位，信用

由外汇的价格决定。这是法币买办性的基本特点。”

以外債而言，这更是国民党四大家族把中国经济献给帝国主义的一条连锁。因为借外債是要担保的，帝国主义一面把錢借給中国的軍閥官僚，而一面又从中国的軍閥官僚取得若干保証。从袁世凱以来，中国的軍閥官僚就一直在干着这一勾当，但干得最凶，借得最多的，当然要推国民党四大家族了。为了要取得美帝国主义的欢心，国民党四大家族瘋狂地在廉价拍卖中国的主权，从陆上到海上，从天上到地下，从軍事到經濟，从現在到将来，都应有尽有的奉送給美国。袁世凱和汪精卫所不敢拍卖的，所未尝拍卖的，蔣介石却一笔一笔的拍卖了！外債是中国人民的卖身符，而做这一买卖的乃是国民党四大家族。还有什么比这个更充滿着买办性的呢？

从經營軍火买卖而言，国民党四大家族是一个大买办。长期的大規模的内战，需要长期的大規模的軍火接济，所以軍火乃是蔣家朝廷的重要的（但絕大部分是秘密的）大宗国际貿易。蔣家朝廷用軍火去屠杀人民，而又从軍火貿易中取得回佣或其他种种利益，这是一举两得的！

以黄金政策而言，这亦是国民党四大家族把中国金融变成美国（黄金王国）的尾閘的一种办法。要抛黄金就得有黄金，黄金从何处得来的？那是用美国借款向美国購得的。

以国际貿易而言，国民党四大家族是中国的特級大买办。它們利用权力，打击民間入口公司，而自己則无法无天的把美国貨搖进中国市場来！一切的事实，証明国民党是美国貨的总买办。在商业利潤上，他們是离不开美国，离不开美国貨的。

以工业而言，在抗战以前，国民党四大家族与法西斯德国

合作；在抗战时期，就逐渐与美帝国主义合作；抗战末期，工业建设的指挥权，亦交给美国了。所谓战时生产局（W. P. B.）就是证明。当时的纳尔逊就是经济领域中的赫尔利。抗战结束以后，特别是1946年11月“中美商约”订立以后，四大家族就把中国变成“美国的工业边界”了！这一点，汪精卫的确比不上蒋介石，因为汪逆对于日本的贡献，是没法比拟蒋介石对于美国的贡献的！

以农业而言，四大家族企图以农业机械化的名义，去实现“美化中国农村”的计划。汪精卫没有完成“农业中国工业日本”的迷梦；而四大家族正在疯狂地要实现“农业中国工业美国”的毒计！这是“青出于蓝”的又一例。

这一切，证明国民党四大家族的的活动，不但充满了封建性，而且充满了买办性！

除了封建性与买办性之外，四大家族官僚资本还有第三个特质，这就是军事政治力量的支持。陈伯达同志说得好：“以蒋氏为首的四大家族，完全是直接由蒋介石军事集团的刺刀和枪杆打出来的。就是说：它是有一双满是血腥的手的‘抢得’阶级。没有蒋介石武力，就没有四大家族。蒋介石的武力到了那里，四大家族的独占金融势力也就到了那里，所以，这是封建的，而又是军事的金融资本，也即是现在大家所说的最集中的官僚资本。”

枪杆和政权乃是官僚资本的基础。没有枪杆和政权，则它们就不可能飞跃地完成其“原始积累”，亦就不可能飞跃地进行其资本的“积累”与“集中”。从这一点说来，现在的官僚资本是与鸦片战争的完全封建式的官僚资本截然有别的。“历史

第五章 官僚資本是半殖民地的壟斷資本

一 大官僚所控制的銀行与产业的結合

根据上面的分析，国民党四大家族的官僚資本就是旧中国的壟斷資本。

所謂壟斷資本，就是壟斷的銀行与壟斷的产业資本的結合。旧中国的大官僚資本所控制所掌握的銀行，是不是集中起来了呢？大官僚們的銀行資本是不是已經发展到壟斷的形态呢？中国的大官僚資本所控制的实业是不是集中起来了呢？大官僚們的产业資本是不是已經发展到壟斷的形态呢？而且，大官僚們所控制所掌握的銀行与产业是不是已經連結在一道了呢？

我們在叙述“中国官僚資本的发展”的时候，已經看見国民党四大家族的經濟陣容了！为了弄清这个壟斷資本的問題，在某一限度之内，我們將反复地来观察它們的經濟組織。

（一）金融方面，国家資本的七个机关——中、中、交、农、中信、邮汇及合庫，是中国的壟斷組織。从1935年11月起，中、中、交、农四行便独占了发行鈔票（法币）的特权。以1936年的情况而論，四行的实收資本占全国銀行的42%，資產总额占59%，存款占59%，发行的兌換券占78%，純益占44%。这是剛剛施行伪法币制度的情形，到后来，其他一切銀行都被取消了鈔票的发行权，中中交农的权势就更扩大了。它們的权力不

但独占了发行鈔票(到1944年发行权又由伪中央銀行所专有),而且独占了国外汇兌、放发农貸以至国际贸易。对于这一点,“大公报”(1947年1月13日)曾經忍不住地說:“四行两局目前統制全国金融,而且有生杀予夺之权。膨脹由他們;收縮亦由他們。收購土产,票据承兌,大小放款,抬高或压平金价,收購农作物,供給外汇这許多工作,不論大大小小,都由四行两局包办。”

除“四行两局”及一庫外,还有以官商合办的姿态出現的小四行——四明、中国通商、中国实业和中国国貨。按四明、中国通商及中国实业原为“商办”,蔣政府于1935年五、六月間,利用它們的挤兌危机而加入官股;中国国貨銀行則在1929年由宋孔二家出面成立的。这个小四行就在实际上变为“政府”銀行的支属。至于那个在1931年被財政部命令改組并由中国交通两行加股的新华信托銀行,亦同样在实际上变成“政府”銀行的支属了!就以鼎鼎大名的北四行而言,金城銀行是由交通銀行投資成立的,大陸銀行是由中国銀行投資成立的。这两个行虽則早在国民党在南京成立政府以前成立,但从資本来源及資金关系上說,它們是沒法完全脫离“国家四行”的支配的。由此可見,“四行两局”不但在业务上在資金上具有独占的地位,而且在資金关系上,把全国的第一流第二流商业銀行控制在手里。“四行两局”控制了全国的金融,而四大家族則支配了四行两局。

(二) 产业方面,在抗战前夜,国民党伪軍事委员会的資源委员会举办了煤、鉄、机械、电气及化学等基本工业;国民党政府直轄的建設委员会举办了煤矿及电气工业;而伪行政院

的伪实业部亦举办钢铁、机器、细砂及硫酸铯等厂。抗战以后，这三个机关合并于伪经济部。资源委员会所管辖的厂矿，由抗战前的16个单位，增加到105个单位，它所涉及的范围，包括工、矿、电三大类，工业部门包括了冶炼、机械、电工、化工40个单位；矿业部门包括了采勘、煤油、石油、金属及特种矿产42个单位；电业部门包括了22个单位，各事业的分厂分矿尚不在内。工人人数达17万人；资本额几2倍于“大后方”民营工矿业的总和。除了资委会之外，还有伪军政部兵工署直轄下的40余个兵工厂，伪航空委员会直轄下的若干与飞机事业有关系的工厂，伪军政部军需署直轄下的纺织被服及制革工厂亦达20余个单位，伪交通部公路总局附属的各运输机关的汽车修理厂、炼油厂、钾制造厂及酒精厂等亦有40余个单位。抗战胜利之后，伪资委会在大后方的一部分厂矿（如昆明及綦江等处）宣告停闭，但这个会的厂矿，还有60%在开工。它们在当时生产着全国50%的钢铁，全部的石油与非铁金属矿；在化学工业方面，亦仍占领导的地位。如果把“中国纺织建设公司”、“中国蚕丝公司”、“中国石油公司”及“台湾糖公司”计算进去，则国民党政府所控制的工业，更加厉害了。它不但独占了兵工生产和基本工业，而且独占了本来划归民营的轻工业——纺织、蚕丝和食糖。以“中纺”为例，它在上海有19个纱厂、1个制麻厂、7个毛纺厂、6个印染厂，在青岛有9个厂，在天津有7个厂，共有纱锭182万余枚。这个数目差不多占了全国纱锭的40%（连同未开工的纱锭算在内，全国当时共有400多万枚）。以上海一地而言，官商工厂的纱锭一共有350万枚上下，而上海的“中纺”即占去932,000枚。再以中国蚕丝公司来说，它握有

10个繅絲厂和絲織厂。这10个厂拥有2,384部絲車,浙江、安徽及江西三省的絲业都在这个公司的控制之下。这样,四川的絲业公司和广东珠江三角洲一带的絲业亦就黯然失色了!再以中国石油公司(1936年6月成立)而言,它除了甘肃油矿局(日产40余万加侖)之外,还包括了四川油矿探勘处、高雄炼油厂、台湾探勘处及錦州錦西革新油矿。从敌产中,中国石油公司在上海接收了上海南九美石油株式会社、中华出光兴业会社等炼油单位;在青島接收了三菱株式会社、青島油槽所、石油联合株式会社及大华火油公司;在台湾接收了日本株式会社及高雄制油厂;在东北,接收了錦州的錦西燃料厂。这个公司,不但独占了全国石油的生产,而且独占了全国石油的进口。再以台湾糖公司而言,它接收了敌人4个大托辣斯、42个工厂、20万亩的农場,每年可产砂糖140万吨。因此,全国当时的糖市,自然而然地要被这个公司所支配了。有一个外国記者以惊奇的眼光来叙述当时国民党政府在产业中的独占,他写道:“中国政府以各种公家机关及公司之方式,已成为中国首屈一指之經濟企业家。目前开矿、动力、重工业及絲、棉、糖之生产事业,莫不在其統制之下。”(轉录1947年1月9日上海“大公报”)

(三) 銀行是壟斷了的,产业亦是壟斷了的,它們有沒有結合起来呢?我認为答案是肯定的。因为控制七行局庫及其附属銀行的是四大家族,控制国营的輕重工业及矿山的亦是四大家族,在这种情形之下,四大家族一面握住銀行的体系,一面又握住产业的体系,銀行与产业怎能不联結起来呢?从資金的关系上来說,七行局庫与国营的輕重工业,亦是水乳交融

的。例如中国紡建公司的最大的股东是中国銀行，豫丰紗厂的最大的股东是中国銀行，甘肃的雍兴公司和四川的建川煤矿公司的最大股东亦都是中国銀行，中国粮食公司的最大股东則为中国农民銀行。“中国銀行”和“中国农民銀行”在事业上并不是专门投資于工矿的，那个以投資于工矿为专业的交通銀行，更不必說了。四行之外，中信局亦直接投資于工业。壟断的銀行資本是深深地伸入到壟断的产业中去了！

如果从个别的系統去看，四大家族都是中国式的壟断資本的集团。蔣家是无所不包的，这用不着說。宋家有着他自己的广东銀行、中国保險公司及中国建設銀公司，形成一个金融系統；有他自己的“中国进出口貿易公司”、“孚中公司”、“統一貿易公司”、“金山貿易公司”和“利泰公司”，形成一个商业系統；更有他自己的紡織厂、卷烟厂、水电厂等，形成一个工业体系。孔家呢，他有他的山西裕华銀行、揚子公司、长江公司、祥記公司、华福烟草公司以至“大陸报”、“时事新报”等等，形成一个龐大的康采倫的組織。陈家呢，除了搶住“中农”、“交通”、“中信”和中央合作金庫之外，还成立了它自己的金融机构，如工矿銀行、大中銀行、成大銀行和正大銀行等等。CC在农业金融及新聞出版方面，是占着壟断的地位的。政学系則以北四行——特别是金城銀行為据点，1947年宋子文下台之后，張嘉璈代替宋系的貝祖詒而統治了伪中央銀行；張嘉璈在中国銀行本来是有一点潛勢力的，长了伪中央銀行之后，政学系在金融界的力量就更膨脹了。

旧中国的商业虽然落后，中国虽然是一个半封建半殖民地的国度，但它是具有壟断資本的，大官僚資本就是半殖民地的

壟斷資本，四大家族就是旧中国的壟斷資本的代表。

二 旧中国壟斷資本的特点

这种半殖民地的壟斷資本，与欧美資本主义国家中的壟斷資本，在发展过程上，在方式上，在經營形态上，是不相同的。

第一，在欧美，壟斷資本是从长期的資本积集和集中，是从长期的生产規模的集中和扩大发展起来的，所以說：壟斷資本乃是生产集积和集中的結果。在旧中国，情形就不相同了。旧中国是一个产业落后的国家，在国际帝国主义与封建势力的打击之下，具有民族資本意味的产业，并没有发展的余地，象欧美資本主义国家的“长期的生产規模的集中和扩大”是談不到的。民族資本所經營的工业，如荣宗敬系的“申新紡織无限公司”；郭順及其家族所主办的永安紗厂；刘鴻生氏的大中华火柴公司等等，虽則以集团的姿态出現，但，它們的影响仍不很大，在整个国民經济中，它們所占的比重仍属很小。中国的工业，規模比較大一点的都属于国营或官营。这种比較大的国营工业，并不是从长期的資本积集和集中所形成，而是由于政治权力急速地造成的。同时，欧美的銀行資本之发达，是以产业資本之发展为前提的。沒有产业的发展，就談不到銀行的发展。但在旧中国，銀行的发展并不是为了本国的工业之要求，而是为了推銷帝国主义商品的需要。因此，旧中国的銀行业务并不有利于民族工业，旧中国的銀行之发展，是远远地与民族工业脱节的。不論“集中”的工业也好，集中的銀行也好，旧中国的壟斷資本，在发展过程上，是与欧美正常資本主义国

家的壟斷資本不相同的，离开政治特权的直接推动就休想走得通。

第二，在結合的形式上，欧美的壟斷金融資本，可由两种方式形成：或者是由銀行資本侵入产业資本，或者是由产业資本侵入銀行資本。但在旧中国，因为产业太落后了，因为銀行資本的集中程度超过于产业，所以，銀行与产业結合的方式，多半是銀行侵入产业；而这个侵入产业的銀行，却是握在官僚資本的手中。以一向被宋家掌握的中国銀行來說，它就曾經利用它的雄厚的資本，从許多民族資本家的手中，夺得了郑州的豫丰紗厂，济南的仁丰紗厂，昆明的云南紡織厂、衡中紡織公司和成安紡織公司。那一位被人贊美的紗业巨子——穆藕初先生，就是这样地被逐出他所手創的豫丰紗厂的。在上面，我們已經看到許許多多的事实，已經看到四大家族如何利用其政治特权，如何利用其握在手中国家銀行或半官銀行的力量，去侵吞民族工业，去打击民族資本家了！

第三，因为中国是一个产业落后的国家，因为中国的工业是落后得很可怜，所以，工业資本并不象銀行資本那样集中。官僚資本的重心虽然放在銀行上，但并不放在工业上。換句話說，中国官僚資本的特色与其說是銀行資本与工业資本的結合，毋宁說是銀行資本与商业資本的結合。这一点是与官僚資本的买办性有密切关系的。中国是一个半殖民地国家，帝国主义所傾銷的商品，侵入中国穷乡僻壤的每一个角落。替帝国主义推銷商品或搜集原料的利潤，比較經營生产事业是大得多的。因此，大官僚資本的重心自然放在进出口貿易而不放在經營工业了。我們看看孔宋陈等在抗战結束以后，在

上海所成立的七八个大貿易公司，就可知道。反过来，从那个握在大官僚手中的銀行資本來說，亦是如此。因为中国的銀行之发生与发展，既然是以帝国主义的商品傾銷为前提，所以，銀行資本自然而然地就会以极大部分的力量与商业結合了。

第四，欧美的壟断資本的形式，有卡脫尔(Kartel)、新迪卡(Sindicat)、托辣斯(Trust)、康平拿及康采倫(Konzern)几种。卡脫尔是某一生产部門中多数企业之壟断的協調，它的作用，不只限于商业，而且亦及于生产范围(例如共同規定生产額)，参加这一組織的諸企业，还可保持其經濟上的独立性。卡脫尔的条約中，規定必須遵守的商品价格，規定工人工資，划分各會員的販賣区及分配量等。新迪卡比卡脫尔的組織更严密一点。在新迪卡之下，有一个統一的商业組織，一切會員企业所生产的商品，都得經過这个統一組織来出賣；同时，它又規定每一會員企业的生产額，管制各个企业的执行契約，根据各會員企业生产額的大小，分配利潤。托辣斯比新迪卡的組織又高一筹。参加托辣斯的諸企业，完全失去各自的經濟独立性，他們在事实上不是独立的企业家，而是托辣斯的股东了。这是壟断資本的最高形式，是欧美最流行最重要的一种形式。至于康平拿，是两个以上有分工关系的生产部門的諸企业，联合成为一个統一的經濟单位；而康采倫則是許多不同部門底企业的联合体，它里面包括着工厂、商店、銀行、航业、旅館、戏院、出版机关等等。参加康采倫的各个企业間的互相联系，較康平拿为弱。

在旧中国，壟断資本所采取的形式，并不是在欧美最流行

的托辣斯，而是組織性最差的康采倫。因为中国的产业落后，因为中国的銀行投資于商业运输比較投資于工业来得更多，所以，那种致力于調整生产机构、扩大生产規模的托辣斯形式，就沒法流行了。每一个大官僚，就以他的金融机关做中心，团结了一些商业、运输、工业以至旅館戏院。四大家族就是这么干着；地方官僚資本的閻錫山和馬鴻逵之流亦是这么在干着。一个大官僚就是一个康采倫，有它的政治体系，亦有他的經濟体系。

第五，欧美的壟断資本，特別是所謂金融寡头 (Oligarchy)，操縱了整个的国民經濟，操縱了国家的政权机关，国家机关中的要职，都由这些政党的政治家所占据着，如在美国，共和党或民主党都是垣街的用人。許多国家大事往往都先在摩尔根、洛克斐勒或福特等独占資本的集团內討論决定的。倫德堡的那一本“美国六十家”，很詳尽地把美国壟断資本的黑幕提示出来了。在欧美的例子中，极大多数的例子，都是說明壟断資本之干涉国家政权是从經濟走到政治的。

在旧中国，官僚資本走的却是另一条路。这就是他們从政治走到經濟。試問李鴻章、袁世凱、盛宣怀和梁士詒之流，哪一个不是从做官起家的？傳到这一个統治中国 20 多年的国民党政府，情况依然一样。国民党政府，从 1927 年 4 月的血腥政变之后，就代替了北洋軍閥而成为买办大地主的政治代表。这个大买办大地主集团，是以江浙財閥作为中坚的。但这个国民党政权又逐漸形成自己的經濟力量，又逐漸地压倒那原来扶持它們起来的封建买办金融勢力，使原来所謂江浙財閥分解，而变成它的附屬物。

国民党的四大家族，是从政治走到经济，是利用政治权力去建立他们的“家当”的。看吧！蒋介石虽然出身于盐商的家庭，但没有什么资产，所以在落魄的时候，竟至于在上海跟着张静江等人，吃交易所的饭；后来呢，他的家当真是没法计算了。那一位做过行政院长和财政部长的T. V. 宋，在赴广东做财政厅长以前，还不是一位东拉西扯的光棍？他和席德懋兄弟合办的贸易公司，资本完全是席氏供给的，这个公司营业失败清理时，也完全是由席氏负责的；但他做了官之后，就成为远东有名的富翁了。孔陈二家原来虽是经商的，但他们的财富如果和后来比较起来，那是微小到不足道的。政学系的那几位财阀，如吴鼎昌、张群之流，又哪一个不是从做官弄到财产的？国民党官僚资本之形成，如果要找一个样本的话，那只有德国国社党的希特勒、戈林、戈培尔可以比拟！因为国社党的头子，除戈林以外，几乎全是流氓瘪三，他们一旦做官之后，就成为暴发户。他们的财富显然是利用权位取得的。陈伯达同志说得好：“经济变成政治，政治变成经济。封建的买办的财产制度是因，蒋介石的法西斯军事独裁是果，但是，果可变成了因。蒋介石法西斯政权军事独裁就做成了这个以四大家族为代表的最集中的封建的买办的财产制度。”

官僚资本在旧中国国内是相当集中的垄断资本，可是，它并不是独立的。没有帝国主义的支持，它就无法存在，更谈不到发展了。这就是说：当它对着农民、工人、中小生产者和民族资本家的时候，官僚资本是独占性的大资本；可是，当它对着外国——特别是美国帝国主义资本的时候，它就变成佶佶倪倪的小伙计了。“碰见绵羊的时候，它是狮子；碰到狮子的时候

候，它就变成绵羊。”中国的人民并不是绵羊，但在帝国主义面前，官僚资本却完完全全露出了那一付可耻的奴才相。你看国民党政府不是死心塌地的以美国帝国主义的命令为依归吗？美国要什么就献什么；美国要怎么办就怎样办。这一笔账，中国的人民是看得清清楚楚的！

三 充满着矛盾的官僚资本

官僚资本在经济上不断发挥其破坏作用，不断地给与中国各阶级以极大的危害。陈翰笙同志在其名著“独占集团与中国内战”一文中，感慨地说：“中国的官营独占事业，不仅剥削着工人，也剥削着民营制造商与消费者。在军事独裁之下，罢工自由是谈不到的。民营企业要不与有权势的军政官僚勾搭，在高额税率之下，运销与销售全有困难，极易崩溃。当政府大举囤积与投机时，不仅中小商人会破产，消费者也没人能避免支付过度的代价。”陈翰笙同志的话是对的。工人、民族工业家、中小商人和一般消费者，无一不吃着官僚资本的亏！看吧：

（一）在官僚资本的工厂中的工人，特别是那些在国营名义之下的工厂中的工人，受着统治者无比的压迫。在抗战的时候，大后方的工人，特别是在那些直接间接和军火及军需有关系的工厂做工的工人，完全失去了自由。不要说集会结社，就是看看报纸，甚至回家省视亦要成为罪状。在后方七八年，真不知有多少工人是被特务绑去的！这些为国家民族流过血汗的工友，就这样不明不白无声无息地抛掉了性命。抗战结束之后，国营企业扩大了。国营工厂因为资本雄厚，条件优良，故在待遇方面，在某一限度之内，比民营工厂好一点；但特

务人員在工厂的活动，却大大加强。日本投降，国土重光，但工人们却仍然在过着黑暗的恐怖的生活！国民党因为军事溃败与经济崩溃，就疯狂地对工人群众进行镇压。英勇的工人阶级是不会屈服的。他们对于国民党的回答，是抗议，是延续不息的工潮。

(二)官僚资本还与广大农村的农民对立着。这在我們谈到官僚资本的封建性的时候就已提及了。大官僚资本同时亦就是大地主，四大家族并不是单纯的买办，他们通过政权向农民进行征实征借；他们利用国家银行的资金去壮大农村中的高利盘剥；他们在收复区，在被其蹂躏的解放区中大量地夺取农民的土地，赤裸裸地表现其封建领主的狰狞面目！在这里，最野蛮的是CC一系，它们除了已经进行的劫掠之外，还企图要实行什么“义务劳动制度”。这种制度是希特勒纳粹党所实行的，这是一种中世纪的超经济的劳动剥削。CC系却公然提出这种制度，欲使中国变成纳粹德国一样，欲使中国变成一个大集中营！

(三)官僚资本与民族工业亦是对立的，官僚资本利用其政治上优越的条件，从事于壟断操纵以打击民营工业。在燃料方面，官僚资本独占了煤炭，迫使民营工厂不得不以高价向黑市购进，提高民营工业的成本，削弱了民营工业的竞争能力；在市場方面，官僚资本又以其优越的条件，去挡住民族工业的去路。在经济行政上，官僚资本利用国家的名义，把管制政策作为打击民营工业、侵吞民营工厂的利润的工具。在抗战结束后的一年間，四大家族打开大门延美国货进来扼死民族工业；1946年11月以后，又以入口限额制度，去切断某些

必需的原料的入口，去扼死民族工业。在金融上，官僚资本抢住国家银行，利用国家银行的资金去充实它们自己的企业；而同时，却以金融管制的法宝，紧缩银行资金对民营工业的放款，使民营工业陷于周转不灵的境地。官僚资本的步步进迫，迫使民族工业家不得不起来抗争。抗战后期，重庆的全国工业协会就曾为着反对统制，为着争取工货而呼号起来；民主建国会的成立，表示中国的民族资本家起来为反对官僚资本而奋斗了！

（四）中国官僚资本的重心，不在工业而在贸易，这是我们在前面已经述及的，因此，官僚资本不但与民族工业家发生尖锐的矛盾，更且与出入口商人发生尖锐的矛盾。在前面，我们已经看到：四大家族利用其政治地位，利用他们所制造的统制政策，去打击一般商人，去经营一般商人所没法经营的生意，借以取得超额利润。中小商家在这种打击之下，自然没法生存。因为他们（中小商人）的资本很有限，必须使其周转迅速方能维持其开支与生活，所以不能等待机会或造就机会，他们只能求得市场的一般利润。但是抗战时期与战后的运输之困难与苛捐杂税之繁重，百分之二三十的利润是不容易获得的；就算获得了，国民党政府的通货膨胀却给它打了一个折扣。四大家族的独占垄断，又时时刻刻在吞吃小鱼。中小商人同官僚资本之间，也是存在着不可和解的矛盾的。

（五）官僚资本的商业垄断，不但在“与民争利”方面，打击、吞并了中小商业；而且以巧取豪夺的办法，掠夺了全社会的消费者。国民党的官僚资本不但控制了纱和布，而且控制了粮食、面粉、食糖、食油、食盐以至煤炭、石油、丝织等。开门

七件事，几乎沒一件不被国民党官僚資本所壟斷、操縱。至于那些沒有被管制被掌握的物資，則因为国民党官僚的苛捐雜稅而提高其价格；羊毛出在羊身上，这些苛捐雜稅終極又轉嫁給消費者了。国民党四大家族是要把全社会的消費者，置諸死地而后快的！

国民党官僚資本之肥胖，是以全国各阶层的人民为牺牲品的！中国人民的脂膏、骨头和血泪，就是国民党官僚資本的养料。这是一个必然的法則：官僚資本不断在肥胖，同时，亦不断在制造敌人。官僚資本制造矛盾、加深矛盾的結果，必然把自己埋葬在这些矛盾之中！

对于中国人民之压榨，官僚資本的各个系統是一致的；可是，他們彼此之間，却存在着深刻的矛盾。孔宋对 C C 的矛盾，孔宋彼此間的矛盾，C C 对政学系的矛盾，在国民党反动統治的 20 多年中，自始至終，总是貫穿着。这些矛盾深刻地生动地表現在他們的勾心斗角上。誰有工夫去翻一翻当时的材料，那末，他就可以看出一幅群狗爭肉的百丑图。

第六章 官僚資產階級是人民的敵人

事實證明：官僚資產階級是直接為帝國主義服務並為帝國主義所豢養的階級，同時，他們和中國農村中的封建勢力，有着千絲萬縷的聯繫。因此，這個反動階級同帝國主義和封建地主階級一樣，是人民的敵人，是新民主主義革命的對象。

列寧說：國家壟斷資本主義是社會主義的最完滿的物質準備。國民黨四大家族所占有、所控制的國家壟斷資本，在舊中國的規模上，是頗為可觀的。這就是新中國國營經濟的主要物質條件。毛澤東主席於1947年12月在“目前形勢和我們的任務”的文告中指出：“沒收封建階級的土地歸農民所有；沒收蔣介石、宋子文、孔祥熙、陳立夫為首的壟斷資本歸新民主主義的國家所有；保護民族工商業，這就是新民主主義革命的三大經濟綱領。蔣、宋、孔、陳四大家族，在他們當權的20年中，已經集中了價值100億至200億美元的巨大資本，壟斷全國的經濟命脈。這個壟斷資本，與國家政權結合在一起，成為國家壟斷資本主義。這個壟斷資本主義，與外國帝國主義、與本國地主階級及舊式富農，密切地結合着，成為買辦的、封建的國家壟斷資本主義。這就是蔣介石反動政權的經濟基礎。這個國家壟斷資本主義不但壓迫工人農民，而且壓迫小資產階級，損害中等資產階級。這個國家壟斷資本主義在抗日戰爭期間及日本投降以後，達到了最高峰，它替新民主主義革命

准备了充分的物质条件。”

由于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这个官僚资产阶级，同帝国主义和封建主义一样，被中国人民所打倒了。没收国民党四大家族的官僚资本归于人民共和国所有，这就使原来被官僚资产阶级所控制、所占有的企业，失去了垄断资本主义的性质，而成为全民所有制的社会主义国营经济。当然，我国的社会主义国营经济的发展，是不能单靠从官僚资产阶级没收过来的企业的。旧中国的经济非常落后，国民党四大家族在解放以前，早就把大量财富逃到外国特别是美国去。国家从四大家族接收过来的企业，毕竟是非常贫乏的。因此，单靠官僚资本的一点遗产，并不能解决发展国民经济的问题。只有依靠广大劳动人民的辛勤劳作，依靠工人阶级的积极性与创造性，依靠苏联和其他社会主义国家的支持与援助，依靠久经考验的中国共产党的英明领导，才能迅速地建立一个具有现代化工业和现代化农业的社会主义强国。

我国人民不但取得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彻底胜利，而且取得了社会主义革命的决定性的胜利，因此，官僚资本之在我国已经成为历史博物馆里的木乃伊了。但是，蒋介石反动集团现在还盘据着台湾。由于蒋介石反动集团的倒行逆施，整个台湾已经成为美帝国主义的殖民地。在那儿，官僚资产阶级还在高度地发挥其买办作用。因此，对于台湾人民来说，官僚资本的祸害，还是一个活生生的、切肤之痛的现实问题。解决蒋介石反动集团在台湾的统治，结束官僚资本主义在台湾的存在，还是全国人民和台湾人民尚未完成的历史任务。我们必须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之下，为完成这个历史任务而奋斗！

初版后記

那是六七年前的事情了。抗战正进入艰苦的境地；大后方的经济亦是一年不如一年的。物价在上涨，市场在波动。这种情形，迫使人们去研究战时物价问题；这一个问题展开下去，通货膨胀和官僚资本等等，就跳入我们的视线之内了。

早在“中国社会史论战”以前，国内社会科学界已经提出“官僚资本”这个东西，但那个时候，只是提一提而已，并没有去追究它。日本的某些研究者，在讨论中国经济的时候，间亦提了一下，亦依然没有去追究它。这是客观环境的关系。没有客观事物的发展，就不会引起主观的注意。在国民党当权以前，中国虽有官僚资本，但并不十分严重；只有到了国民党建立它的统治以后，官僚资本才以空前无比的规模在发展着！国民党的官僚资本，好象一些蛆虫，它们不断地在侵蚀中国的国民经济。年复一年的侵蚀，越来越厉害，越来越可怕。这就使人不得不大吃一惊了！抗战的过程是辛酸的，而它们却在人民的辛酸中，大发其横财。这就使人不得不高喊起来了！

客观的现实，迫我去注视这个问题，迫我去追究这个坏东西。当时我在重庆“新华日报”工作，在战时经济的领域里，到处要和官僚资本碰头。可是，那时，检查局却表现其对官僚资本的无限忠诚，在旧政治协商会议以前三四年的这一段时间，凡是碰到官僚资本的字样或提到官僚资本有关的事实或攻



2 022 0226 8

击，总被一笔勾消。这种专横的无耻的檢查法，实在使人忍不住！有的时候，我就給它一个相应不理，但馬上就有警告下来了；有的时候，就印着××資本或改成特种資本的字样，借以逃避檢查官的追迫。

在这个时候，我曾写了一本“論中国官僚資本”。国民党政府中央各系和地方的各系都有提及，但只是材料而已，分析很少，自己看后很不滿意，所以就擱在抽屉里。这一年来，中国的社会科学界对于这一方面，很有宝贵的收获。第一，要推陈伯达同志的“中国四大家族”；第二要推陈翰笙同志的“独占資本与中国内战”；第三要推王亚南同志的“中国官僚資本之理論的分析”。这三个著作，給予我很多的启示，更給予我很多的勇气，使我再提起笔来，完成六七年来未尝完成的夙愿！虽然有很多宝贵的著作作我的根据和指南，但是，我这本书中錯誤仍然是不可免的。甚祈海内外賢达，不吝予以教正。

这是破曉以前一段极其寒冷而黑暗的时间，相信不久，光明就会迎面来迎接我們！那其間，专制政治和官僚資本就会象一只死狗，被人民抛弃在毛坑里。好，就讓我这本书作为专制政治和官僚資本的丧歌吧！

1947年7月2日夜半

